

公司代码：601898

公司简称：中煤能源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向旭家	因故	张克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李延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柴乔林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柴乔林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公司2017年不进行中期利润分配，无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受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市场供需关系变化等因素影响，公司煤炭、煤化工等主要产品价格存在波动风险，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较大。由于煤炭采选、煤化工生产安全管理要求高于一般行业，

公司面临较大的安全生产风险。投资项目审批时间的不确定性以及市场变化等因素，增加了项目投资风险。此外，国家行业政策变化、环保标准调整等因素，对公司生产经营都有可能产生一定影响。本公司高度重视风险管理，不断完善风险管控体系，努力提高风险管控水平。有关公司生产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详见《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有关章节。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董事长致辞.....	9
第四节	公司业务概要.....	11
第五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1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34
第七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9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1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5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6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集团、本公司、公司、中煤能源	指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除文内另有所指，亦包括其所有子公司
本公司董事会、董事会	指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包括所有执行、非执行以及独立非执行董事
中煤集团	指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
平朔公司	指	中煤平朔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能源公司	指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中煤华晋公司	指	山西中煤华晋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公司	指	中煤陕西榆林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财务公司	指	中煤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龙化集团	指	中煤黑龙江煤炭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天合创公司	指	中天合创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资源发展公司	指	中煤资源发展集团公司，原中国煤炭进出口公司
华昱公司	指	中煤集团山西华昱能源有限公司，原中煤集团山西金海洋能源有限公司
靖神铁路公司	指	陕西靖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西北能源公司	指	中煤西北能源有限公司
中煤化天津公司	指	中煤化（天津）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西煤机公司	指	西安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山西焦煤集团	指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公司
蒙大工程塑料项目	指	蒙大新能源工程塑料项目
榆林烯烃项目	指	中煤陕西榆林能源化工有限公司甲醇醋酸系列深加工及综合利用项目
图克化肥项目	指	内蒙古鄂尔多斯图克化肥项目一期工程
鄂尔多斯烯烃项目	指	鄂尔多斯中天合创煤炭深加工项目二期甲醇制烯烃项目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发改委	指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章程》	指	指本公司于 2006 年 8 月 18 日创立大会通过的、经国家有关部门批准并经不时修订补充的公司章程
A 股	指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向中国境内投资者发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人民币交易的普通股股票
H 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 1.00 元的境外上市外资股，以港币认购并在香港联交所上市交易
股份	指	本公司普通股，包括 A 股及 H 股
股东	指	本公司股东，包括 A 股持有人及 H 股持有人
联交所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上交所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联交所网站	指	www.hkexnews.hk
上交所网站	指	www.sse.com.cn
公司网站	指	www.chinacoalenergy.com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煤能源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China Coal Energy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China Coal Energ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延江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东洲	姜群
联系地址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黄寺大街1号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证 券事务部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黄寺大街1号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证 券事务部
电话	(8610)-82236028	(8610)-82236028
传真	(8610)-82256479	(8610)-82256479
电子信箱	IRD@chinacoal.com	IRD@chinacoal.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市朝阳区黄寺大街1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120
公司办公地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市朝阳区黄寺大街1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120
公司网址	http://www.chinacoalenergy.com
电子信箱	IRD@chinacoal.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www.sse.com.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黄寺大街1号中国中煤能源股 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www.sse.com.cn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煤能源	601898	-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中煤能源	01898	-

六、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境内）	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222号外滩中心30楼
	会计师姓名	徐斌、孙燕妮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外）	名称	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
	办公地址	香港金钟道88号太古广场一期35楼
	会计师姓名	王天泽
公司聘请的法律顾问情况		
公司聘请的境内法律顾问名称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联系地址	中国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58号远洋大厦408室	
公司聘请的香港法律顾问名称	英国欧华律师事务所	
联系地址	香港中环皇后大道15号置地广场公爵大厦17层	
境内外股份过户登记处		
A股股份过户登记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联系地址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36楼	
H股股份过户登记处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楼1712至1716室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7,103,957	26,300,798	4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96,137	616,407	17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1,572,059	-321,613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36,232	2,979,995	79.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 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7,755,163	85,919,580	2.1
总资产	243,342,909	241,848,785	0.6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05	16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05	16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2	-0.0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5	0.74	增加1.21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 产收益率(%)	1.81	-0.38	增加2.19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1,696,137	616,407	87,755,163	85,919,580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a) 专项储备及相关递延税调整	581,926	-393,128	254,365	319,819
(b) 股权分置流通权调整	-	-	-155,259	-155,259
(c) 政府补助调整	1,855	1,855	-35,245	-37,100
按国际会计准则	2,279,918	225,134	87,819,024	86,047,040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专项储备及相关递延税调整：专项储备包括维简费、安全费、煤矿转产发展资金、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和可持续发展准备金。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本集团计提专项储备时，计入生产成本及股东权益中的专项储备，对属于费用性质的支出于发生时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对属于资本性的支出于完工时转入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全额确认累计折旧，相关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计提专项储备作为未分配利润拨备处理，相关支出在发生时予以确认，并相应将专项储备转回未分配利润。

(b)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非流通股股东由于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支付给流通股股东的对价在资产负债表上记录在长期股权投资中；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作为让予少数股东的利益直接减少股东权益。

(c)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属于政府资本性投入的财政拨款，计入“资本公积”科目核算。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上述财政拨款视为政府补助处理。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2,336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3,992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843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32,689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260	-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收益	143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处置收益	5,269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4,998	-
所得税影响额	-42,742	-
成本法转换为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损失	-4,190	-
合计	124,078	-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董事长致辞

尊敬的各位股东：

我谨代表公司董事会，向各位股东呈报 2017 年半年度报告。今年以来，中国宏观经济稳中向好，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实施，煤炭市场好于预期，行业效益逐步回升。中煤能源抓住市场机遇，大力提质增效，强化经营管理，推进改革调整，经济效益大幅提升。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371 亿元，同比增长 41.1%；实现利润总额 39.9 亿元，同比增加 32.4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96 亿元，同比增加 10.8 亿元。在此，向各位股东及各界人士对公司给予的关注与支持表示由衷的感谢！

2017 年上半年，公司主要工作如下：

科学组织产销，生产运营稳定运行。上半年，公司克服煤炭生产组织等方面的多种困难和压力，不断优化生产布局，全力组织煤炭生产，完成商品煤产量 3,824 万吨。紧跟市场变化，加强市场研判，调整销售策略，优化市场流向，完成煤炭销售量 6,058 万吨。加强煤化工生产优化和系统消缺，提升生产负荷，创新销售模式，扩大市场销售，在按计划完成装置检修的同时，保持了煤化工产销平衡，完成聚烯烃产量 30.3 万吨，尿素产量 95.8 万吨。借助市场回暖势头，巩固煤矿装备市场份额，延伸产业链条，拓展非煤市场，装备合同额同比增长 79.9%，煤机产量增长 40.9%。

强化精益管理，经营质量明显提升。公司严格预算执行，加强设备运行维护，强化能耗物耗管控，努力降本挖潜，煤炭、煤化工产品成本保持行业领先。努力推进配煤提质增效，优化产品结构，提升创效能力。积极开发煤化工新产品，成功推广新牌号，努力开拓新市场，提升了煤化工产品市场占有率和中煤能源品牌影响力。加强资金管理，提升资本运营效率，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大幅提升。发挥资金集中管理优势，拓宽融资渠道，优化债务结构，合理控制负债规模，实现财务费用同比下降 22.4%，资产负债率同比下降 3.5 个百分点。经营现金流持续改善，净流入 53.4 亿元，同比增加 23.6 亿元，增长 79.1%。

加快转型升级，产业结构持续优化。公司抢抓政策机遇，加快重点项目前期手续办理，母杜柴登煤矿、纳林河二号煤矿具备核准条件。门克庆煤矿、葫芦素煤矿基本建成，进入安全试运行。有序推进坑口大型燃煤电厂、低热值燃煤电厂项目建设，组建专业化管理机构，统筹发电业务管理，管控体系更加优化。蒙大工程塑料项目经过高负荷稳定试运行，8 月 1 日正式转入生产运营。鄂尔多斯烯烃项目基本建成并投入试生产。整合鄂尔多斯地区公司所属煤炭销售及物流体系，呼吉尔特矿区铁路专用线开通运营。随着一批煤化工项目的建成投产、电力项目的稳步推进，公司产业结构将进一步优化。

坚持科学发展，安全、环保、创新工作取得新成效。不断完善安全管理体系，建立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开展业务会商和专业会诊，保证安全投入，提高装备水平，改善作业条件，提高了安全保障能力，有效防范了重大安全风险，实现了安全生产。秉承“绿色中煤，厚德自然”理念，继续推进煤炭清洁高效开发、转化和利用，积极实施节能技术改造、环保治理升级改造，注重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煤炭资源回采率、综合能耗和污染物排放等主要指标处于行业领先水平。着力强化技术攻关，通过科技创新推动技术进步和成果转化，生产力、资源回收、安全保障水平得到进一步巩固和提高。

当前，国内主要经济指标继续向好，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 6.9%，PMI 连续位于 51% 以上，全社会用电量同比增长 6.3%，宏观经济稳中向好态势更趋明显。受经济基本面拉动，钢铁、电煤需求逐步回升，全国煤炭消费量增长由负转正，同比增长 1% 左右。同时，随着煤炭去产能、保供应、稳煤价等相关政策的落实，预计未来一定时期煤炭市场供需基本稳定，煤炭价格将保持在合理区间。近年来，母公司中煤集团发挥专业化煤炭公司管理优势，积极参与央企煤炭资源整合。2016 年以来陆续接管部分中央企业煤炭资产业务，壮大了规模和实力，推进了煤电一体化协同发展和区域布局优化。中煤能源将借助改革发展的历史机遇，加快业务调整和转型升级，努力构建具有较强国际竞争力的清洁能源供应商。

下半年，公司将紧紧围绕年度生产经营目标，按照“稳中提质、改革创新”的总要求，狠抓安全生产，强化产销衔接，着力解决生产经营的突出问题。突出市场导向，优化产品结构，深挖市场潜力。严控成本费用，全力挖潜增效，提升企业盈利能力。加强现金流管理，努力提升经营质量，夯实盈利基础。加快重点项目建设，深化改革创新，继续推进公司转型升级。改革激荡浪潮涌，风劲正是扬帆时。公司管理层和全体同仁将继续巩固上半年经营业绩和工作成果，鼓足干劲，奋力拼搏，扎实推进改革发展和各项工作，努力完成全年工作任务，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做出新贡献！

董事长：李延江

中国 北京

2017 年 8 月 23 日

第四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是集煤炭生产和贸易、煤化工、煤矿装备制造及相关服务、坑口发电等业务于一体的大型能源企业。公司立足煤炭主业，凭借先进的煤炭开采及洗选技术、完善的营销及客户服务网络，综合实力在煤炭行业位居前列。多年来通过优化产业结构，大力发展新型煤化工业务，在煤炭转化和清洁高效利用方面积累了丰富的丰富经验，竞争优势明显。充分发挥煤矿装备专业技术优势，不断提升服务水平，提高产品交付能力，市场占有率得到进一步巩固。坚持绿色发展，合理布局坑口电源点，努力实现低热值煤就地消化，推进燃煤机组超低排放改造，提升社会综合效益。

（一）煤炭业务

1.煤炭生产

年初以来，国内宏观经济稳中向好，主要用煤行业需求增加，煤炭产销量同比增长，煤炭行业经营状况继续好转。公司审时度势，主动作为，优化生产布局，强化产销协调，全力组织生产。平朔公司统筹抓好生产组织、采剥（掘）接续等工作，加快推进征地搬迁，煤炭产量稳中有增，成功实现扭亏为盈。上海能源公司积极应对地质条件变差、生产组织难度加大等困难，持续推进生产系统和洗选工艺优化，全力以赴稳产提质，效益同比大幅增长。中煤华晋公司合理安排设备检修，充分发挥矿井先进产能，生产经营平稳有序，综合效益再创新高。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商品煤产量 3,824 万吨，其中，动力煤产量 3,324 万吨，炼焦煤产量 500 万吨。

公司持续完善安全管控体系，建立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狠抓安全责任落实，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继续夯实安全质量标准化基础，13 处煤矿被评为煤炭工业安全高效矿井。努力提高技术、工艺和装备水平，报告期内，公司原煤工效 33.36 吨/工，在煤炭行业处于领先水平。加快构建清洁、高效、可持续的现代能源体系，煤炭资源回采率、煤炭生产综合能耗及污染物排放等指标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2.煤炭销售

上半年，煤炭市场总体好于预期，公司加强形势研判，紧跟市场变化，及时调整销售策略。细化营销方案，优化客户结构，加强运力协调，调整运输流向，保证产运销精准对接，努力实现增销增效。报告期内，公司产销衔接顺畅，累计完成商品煤销售量 6,058 万吨，其中自产商品煤销售量 3,748 万吨。

公司全力拓宽资源渠道，稳定买断贸易煤规模，提升市场占有率。强化煤质管控，实施配煤提质增效，有效保障了用户个性化需求。报告期内，实现买断贸易煤销售量 2,096 万吨。

商品煤销量（万吨）	2017年 1-6月	2016年 1-6月	变化比率(%)
（一）自产煤内销	3,739	4,063	-8.0
按区域：华北	1,014	1,113	-8.9
华东	1,972	2,380	-17.1
华南	371	304	22.0
其他	382	266	43.6
按煤种：动力煤	3,246	3,559	-8.8
炼焦煤	493	504	-2.2
（二）自产煤出口	9	25	-64.0
按区域：台湾地区	9	25	-64.0
按煤种：动力煤	9	25	-64.0
（三）买断贸易	2,096	2,274	-7.8
其中：国内转销	1,994	2,148	-7.2
进口贸易	99	124	-20.2
自营出口	2.8	1.8	55.6
（四）代理	214	185	15.7
其中：进口代理	25	8	212.5
出口代理	147	126	16.7
国内代理	42	51	-17.6
合计	6,058	6,547	-7.5

（二）煤化工业务

公司持续加强煤化工生产运营管控，着力提升专业化管理水平。强化能耗物耗管控，优化采购体系，努力挖掘降本空间，抵减煤炭等原材料价格上涨带来的影响。公司科学合理安排煤化工装置检修，及时进行生产优化和系统消缺，加强设备日常运行维护，增加装置有效运行时间，保证了“安稳长满优”运行。榆林烯烃项目生产创出新水平，日均聚烯烃产量突破 2,150 吨，报告期内完成聚烯烃产量 30.3 万吨。图克化肥项目大力推进技术攻关，有效挖掘装置潜能，完成尿素产量 95.8 万吨。蒙大工程塑料项目试生产保持高负荷稳定运行，完成聚烯烃产量 31.5 万吨，为下一步转入正式生产运营打下坚实基础。

公司充分发挥煤化工产品集中销售优势，结合化工装置检修，调整销售节奏，确保产品连续供应，稳定市场份额。不断完善尿素营销网络，加大华南、西南等地市场销售，优化物流模式，首次实现尿素散装出口销售，提升了市场占有率和中煤品牌影响力。紧跟烯烃市场变化，积极开

发高附加值新牌号产品，综合创效能力稳步提升。报告期内，累计实现聚烯烃销量 28.0 万吨，尿素销量 115.8 万吨。公司强化鄂尔多斯地区企业区域协同，统筹规划化工企业上下游产销协同，加大甲醇产品内部采购和供应规模，报告期内供应蒙大工程塑料项目原料甲醇 33.5 万吨，产业链协同效益充分显现。

煤化工产品产销量（万吨）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6 月	变化比率(%)
（一）烯烃			
1、聚乙烯产量	14.9	18.2	-18.1
销量	13.4	18.2	-26.4
2、聚丙烯产量	15.4	17.2	-10.5
销量	14.6	17.9	-18.4
（二）尿素			
1、产量	95.8	98.3	-2.5
2、销量	115.8	115.2	0.5
（三）甲醇			
1、产量	32.5	37.7	-13.8
2、销量	7.5	27.7	-72.9

注：1、本公司烯烃产销量不包括蒙大工程塑料项目试生产产销量。

2、为保持同口径比较，榆林烯烃项目检修期间其甲醇装置产量 6.9 万吨，作为中间产品供应蒙大工程塑料项目，未纳入本公司甲醇产量统计范围。

3、本公司甲醇销量包括买断销售中煤集团所属龙化集团全部甲醇产品 1.2 万吨，不包括公司内部自用量 33.5 万吨。

（三）煤矿装备业务

公司抓住煤炭市场回暖、煤矿装备订货呈现恢复性增长的有利时机，加强市场开拓，全力巩固主导产品市场份额，丰富产品结构，积极拓展非煤市场。报告期内，合同额同比增长 79.9%，其中非煤合同占比接近 20%。公司克服合同任务集中、交货期短等困难，抓进度，保交货，完成煤矿装备产值 24.4 亿元，同比增长 54.4%；完成煤机总产量 13.1 万吨，同比增长 40.9%，其中主要煤机产品 5,901 台（套），同比增长 68.6%。

煤矿装备	产值（亿元）			销售收入（亿元）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6 月	变化比率（%）	2017 年 1-6 月	占煤矿装备分部营业收入比重（%）
输送设备	12.0	7.4	62.2	6.9	27.8
支护设备	7.6	4.9	55.1	6.0	24.2
其他设备	4.8	3.5	37.1	2.2	8.9

合计	24.4	15.8	54.4	24.8	-
----	------	------	------	------	---

注：1、自 2017 年 1 月份起，西煤机公司煤矿装备产值数据不再纳入本公司统计范围，同期数据相应做了重述。

2、表中各产品收入为煤矿装备分部抵销分部间交易前销售收入。

3、合计收入 24.8 亿元中包括配件、服务及贸易收入。

二、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受到煤炭行业去产能、强化安全监管以及矿区村庄搬迁等多种因素影响，公司煤炭生产组织面临较大的困难，预计全年商品煤产量为 7,500 万吨左右，自产商品煤单位销售成本同比将有所增加。公司将积极采取各种措施，努力提高煤炭产量，加大成本费用管控力度，实现盈利同比增长。

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公司《2016 年年度报告》“公司业务概要”章节。报告期内，本公司核心竞争力无重大变化。

第五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7 年上半年，中国经济稳中向好的发展态势更趋明显，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实施，煤炭价格保持在相对高位运行。公司以提高质量效益和核心竞争力为中心，紧抓市场回暖机遇，积极开拓市场，科学组织生产，强化成本管控，优化产品结构，夯实运营基础，提升运营效率，收入和效益大幅增长，运行质量全面提升。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71.04 亿元，同比增加 108.03 亿元，增长 41.1%；利润总额 39.88 亿元，同比增加 32.40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96 亿元，同比增加 10.80 亿元；基本每股收益 0.13 元，同比增加 0.08 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36 亿元，同比增加 23.56 亿元，增长 79.1%。同时公司优化资本结构，合理控制负债规模，资产负债率较年初下降 0.8 个百分点至 57.0%，财务稳健性进一步增强。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71.04	263.01	41.1
营业成本	233.81	181.83	28.6
销售费用	49.68	44.26	12.2
管理费用	15.67	14.16	10.6
财务费用	15.82	20.38	-2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36	29.80	7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7	42.61	-8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4	-40.82	-
研发支出	0.71	1.11	-36.0

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本负债比率(付息债务总额/(付息债务总额+权益))为 47.7%，比年初 48.3%减少 0.6 个百分点。

单位：亿元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增减额	增减幅(%)
资产	2,433.43	2,418.49	14.94	0.6
负债	1,387.68	1,398.88	-11.20	-0.8
付息债务	954.54	951.32	3.22	0.3
股东权益	1,045.75	1,019.61	26.14	2.6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877.55	859.20	18.35	2.1

2. 经营业绩

(1) 合并经营业绩

◆营业收入

2017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71.04 亿元，比 2016 年上半年的 263.01 亿元增加 108.03 亿元，增长 41.1%，主要是煤炭销售价格同比大幅提高，使煤炭业务对外销售收入同比增加 114.97 亿元；煤化工业务受本期检修以及上年转让子企业综合影响，对外销售收入同比减少 10.23 亿元；煤矿装备业务因市场回暖，产品销量增加，对外销售收入同比增加 5.72 亿元。

2017 年上半年，公司各经营分部扣除分部间交易后的营业收入及同比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业务板块	2017 年 1-6 月	比重 (%)	2016 年 1-6 月	比重 (%)	同比	
					增减额	增减幅(%)
煤炭业务	294.42	79.3	179.45	68.2	114.97	64.1
煤化工业务	45.63	12.3	55.86	21.2	-10.23	-18.3
煤矿装备业务	23.49	6.3	17.77	6.8	5.72	32.2
金融业务及其他业务	7.50	2.1	9.93	3.8	-2.43	-24.5
合计	371.04	100.0	263.01	100.0	108.03	41.1

从公司煤炭、煤化工、煤矿装备等主要产品的市场情况看，公司主要客户类型为国内电力企业、钢铁企业、煤炭生产企业以及化工品生产企业等。2017 年上半年，公司对前五名客户实现的营业收入为 48.08 亿元，占公司总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3.0%。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主要客户	金额	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 (%)	是否为关联方
A	15.78	4.3	否
B	8.88	2.4	否
C	8.78	2.4	否
D	8.51	2.3	否
E	6.13	1.6	否
合计	48.08	13.0	—

◆营业成本

2017 年上半年，公司发生营业成本 233.81 亿元，比 2016 年上半年的 181.83 亿元增加 51.98 亿元，增长 28.6%，主要项目变动分析如下：

材料成本从 2016 年上半年的 110.52 亿元增长 31.7% 至 145.51 亿元。煤炭业务材料成本及买断贸易煤成本同比增加 41.96 亿元,其中买断贸易煤采购价格同比增加使材料成本增加 39.87 亿元,自产商品煤材料成本受煤炭生产企业安全生产保障投入增加、以及柴油等原材料价格上涨等因素影响,同比增加 2.09 亿元;煤化工业务受上年转让子企业影响,材料成本同比减少 5.25 亿元;煤矿装备业务因市场回暖,产品销量增加,材料成本同比增加 5.00 亿元。

人工成本从 2016 年上半年的 18.74 亿元下降 9.2% 至 17.01 亿元,主要是公司积极落实“去产能”和“瘦身健体”政策减少用工总量,以及上年转让子企业综合影响,使人工成本同比减少。

折旧及摊销成本从 2016 年上半年的 29.81 亿元下降 5.4% 至 28.19 亿元,主要是公司上年转让子企业,以及报告期自产商品煤产量同比减少等综合影响使折旧及摊销成本减少。

维修支出从 2016 年上半年的 3.82 亿元增长 76.2% 至 6.73 亿元,主要是公司煤炭生产企业加强设备维护和保养力度,以及煤化工企业设备检修,使维修支出同比增加。

外包矿务工程费从 2016 年上半年的 3.00 亿元增长 99.7% 至 5.99 亿元,主要是公司煤炭生产企业外包矿务工程量增加。

其他成本从 2016 年上半年的 15.94 亿元增长 90.6% 至 30.38 亿元,主要是公司煤炭生产企业费用化使用专项基金同比减少,以及中小矿务工程支出、生产辅助费用同比增加。

2017 年上半年,公司各经营分部营业成本及同比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业务板块	2017 年 1-6 月	比重(%)	2016 年 1-6 月	比重(%)	同比	
					增减额	增减幅(%)
煤炭业务	187.47	80.2	129.73	71.3	57.74	44.5
煤化工业务	31.85	13.6	37.71	20.7	-5.86	-15.5
煤矿装备业务	21.66	9.3	15.40	8.5	6.26	40.6
金融业务及其他业务	9.38	4.0	11.84	6.5	-2.46	-20.8
分部间抵销	-16.55	-7.1	-12.85	-7.0	-3.70	28.8
合计	233.81	100.0	181.83	100.0	51.98	28.6

公司主要供应商为向本公司供应贸易煤、柴油等原材料产品,以及为本公司提供工程施工和设备维修等服务的企业。2017 年上半年,公司从前五名供应商采购的物资总额为 31.75 亿元,占公司总营业成本的比例为 13.6%。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主要供应商	金额	占公司营业成本比重(%)	是否为关联方
A	8.70	3.7	否

B	8.14	3.5	否
C	6.74	2.9	是
D	4.66	2.0	否
E	3.51	1.5	否
合计	31.75	13.6	—

◆营业利润及营业利润率

2017 年上半年，公司营业利润从 2016 年上半年的 6.88 亿元增加 31.84 亿元至 38.72 亿元。营业利润率从 2016 年上半年的 2.6% 增加 7.8 个百分点至 10.4%。

2017 年上半年，公司各经营分部营业利润、营业利润率及同比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业务板块	营业利润/（亏损）			营业利润/（亏损）率（%）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6 月	增减额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6 月	增减个 百分点
煤炭业务	40.66	-0.24	40.90	13.2	-0.1	13.3
煤化工业务	3.07	10.40	-7.33	6.7	18.6	-11.9
煤矿装备业务	-1.44	1.25	-2.69	-5.8	6.5	-12.3
金融业务及其他业务	-0.23	4.94	-5.17	-2.4	36.8	-39.2
公司	38.72	6.88	31.84	10.4	2.6	7.8

注：以上各业务分部的营业利润和营业利润率均为未抵销分部间交易的数据。

◆毛利及毛利率

2017 年上半年，公司毛利从 2016 年上半年的 81.18 亿元增长 69.0% 至 137.23 亿元，综合毛利率从 2016 年上半年的 30.9% 增加 6.1 个百分点至 37.0%。

2017 年上半年，公司各经营分部毛利、毛利率及同比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业务板块	毛利			毛利率(%)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6 月	增减(%)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6 月	增减个百 分点
煤炭业务	120.63	57.27	110.6	39.2	30.6	8.6
自产商品煤	112.81	55.38	103.7	59.4	47.8	11.6
买断贸易煤	7.75	1.36	469.9	6.7	2.0	4.7
煤化工业务	13.91	18.28	-23.9	30.4	32.6	-2.2
煤矿装备业务	3.18	3.91	-18.7	12.8	20.2	-7.4
金融业务及其他业务	0.36	1.59	-77.4	3.7	11.8	-8.1
公司	137.23	81.18	69.0	37.0	30.9	6.1

注：以上各业务分部的毛利和毛利率均为未抵销分部间交易的数据。

(2) 分部经营业绩

1) 煤炭业务分部

◆营业收入

2017 年上半年,公司煤炭业务的营业收入从 2016 年上半年的 187.00 亿元增长 64.8%至 308.10 亿元,扣除分部间交易后的营业收入从 2016 年上半年的 179.45 亿元增长 64.1%至 294.42 亿元。自产商品煤销售收入从 2016 年上半年的 115.85 亿元增长 63.8%至 189.82 亿元;扣除分部间交易后的销售收入从 2016 年上半年的 114.52 亿元增长 64.2%至 187.99 亿元,其中:动力煤收入 145.90 亿元,同比增加 49.34 亿元;炼焦煤收入 42.09 亿元,同比增加 24.13 亿元。2017 年上半年,公司自产商品煤综合销售价格同比增加 222 元/吨,增加收入 82.98 亿元;自产商品煤销量同比减少 340 万吨,减少收入 9.51 亿元。

买断贸易煤销售收入从 2016 年上半年的 69.59 亿元增长 66.5%至 115.85 亿元;扣除分部间交易后的销售收入从 2016 年上半年的 63.48 亿元增长 64.2%至 104.21 亿元。

代理业务收入从 2016 年上半年的 0.05 亿元增加 0.12 亿元至 0.17 亿元。

2017 年上半年,公司煤炭销售的数量和价格及同比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6 月		增减额		增减幅	
		销售量(万吨)	销售价格(元/吨)	销售量(万吨)	销售价格(元/吨)	销售量(万吨)	销售价格(元/吨)	销售量(%)	销售价格(%)
一、自产商品煤	合计	3,748	502	4,088	280	-340	222	-8.3	79.3
	(一) 动力煤	3,255	448	3,584	269	-329	179	-9.2	66.5
	1、内销	3,246	448	3,559	269	-313	179	-8.8	66.5
	2、出口	9	577	25	372	-16	205	-64.0	55.1
	(二) 炼焦煤	493	854	504	356	-11	498	-2.2	139.9
	1、内销	493	854	504	356	-11	498	-2.2	139.9
	2、出口	☆	☆	☆	☆	-	-	-	-
二、买断贸易煤	合计	2,096	497	2,274	279	-178	218	-7.8	78.1
	(一) 国内转销	1,994	497	2,148	278	-154	219	-7.2	78.8
	(二) 自营出口*	2.8	1,436	1.8	1,376	1.0	60	55.6	4.4
	(三) 进口贸易	99	468	124	289	-25	179	-20.2	61.9
三、代理业务★	合计	214	8	185	3	29	5	15.7	166.7
	(一) 进口代理	25	6	8	6	17	0	212.5	0.0
	(二) 出口代理	147	8	126	4	21	4	16.7	100.0
	(三) 国内代理	42	9	51	1	-9	8	-17.6	800.0

☆: 本期无发生。

*: 出口型煤。

★: 销售价格为代理服务费。

◆营业成本

2017 年上半年,公司煤炭业务的营业成本从 2016 年上半年的 129.73 亿元增长 44.5%至 187.47 亿元,主要成本项目及同比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占比(%)	2016 年 1-6 月	占比 (%)	增减额	增减幅(%)
材料成本	18.84	10.0	16.75	12.9	2.09	12.5
买断贸易煤成本	108.10	57.7	68.23	52.6	39.87	58.4
人工成本	10.75	5.7	12.03	9.3	-1.28	-10.6
折旧及摊销	17.25	9.2	17.98	13.9	-0.73	-4.1
维修支出	4.28	2.3	2.91	2.2	1.37	47.1
外包矿务工程费	5.99	3.2	3.00	2.3	2.99	99.7
其他成本★	22.26	11.9	8.83	6.8	13.43	152.1
煤炭业务营业成本合计	187.47	100.0	129.73	100.0	57.74	44.5

★:其他成本中包括煤炭开采发生的有关环境恢复治理费用,在成本中列支的中小工程等与煤炭生产直接相关的支出,以及报告期计提未用的安全费、维简费等。

2017 年上半年,公司抵销分部间交易前的自产商品煤销量 3,842 万吨;自产商品煤销售成本 77.01 亿元,比 2016 年上半年的 60.47 亿元增加 16.54 亿元,增长 27.4%;自产商品煤单位销售成本 200.42 元/吨,比 2016 年上半年的 147.91 元/吨增加 52.51 元/吨,增长 35.5%。买断贸易煤销售成本 108.10 亿元,比 2016 年上半年的 68.23 亿元增加 39.87 亿元,增长 58.4%;买断贸易煤对外单位销售成本 461.08 元/吨,比 2016 年上半年的 273.69 元/吨增加 187.39 元/吨,增长 68.5%。

2017 年上半年,公司自产商品煤单位销售成本及同比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吨

项目	2017 年 1-6 月	占比(%)	2016 年 1-6 月	占比(%)	增减额	增减幅 (%)
材料成本	49.03	24.4	40.97	27.7	8.06	19.7
人工成本	27.99	14.0	29.44	19.9	-1.45	-4.9
折旧及摊销	44.91	22.4	43.99	29.7	0.92	2.1
维修支出	11.14	5.6	7.13	4.8	4.01	56.2
外包矿务工程费	15.60	7.8	7.34	5.0	8.26	112.5
其他成本	51.75	25.8	19.04	12.9	32.71	171.8
自产商品煤单位销售成本	200.42	100.0	147.91	100.0	52.51	35.5

单位材料成本同比增加 8.06 元/吨,主要是公司煤炭生产企业加强安全生产保障,材料投入同比增加,柴油等原材料价格上涨,以及外购入洗原料煤采购单价同比增长等因素综合影响。

单位人工成本同比减少 1.45 元/吨,主要是公司积极落实“去产能”、“瘦身健体”政策减少用工总量,使人工成本总额同比减少。

单位折旧及摊销成本同比增加 0.92 元/吨, 主要是报告期自产商品煤产量同比减少使单位折旧及摊销成本同比增加。

单位维修支出同比增加 4.01 元/吨, 主要是公司煤炭生产企业加强设备维修和保养, 使维修支出总成本同比增加。

单位外包矿务工程费同比增加 8.26 元/吨, 主要是公司煤炭生产企业外包矿务工程量同比增加。

单位其他成本同比增加 32.71 元/吨, 主要是公司煤炭生产企业费用化使用专项基金同比减少, 中小矿务工程支出、生产辅助费用同比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2017 年上半年, 公司煤炭业务实现毛利 120.63 亿元, 比 2016 年上半年的 57.27 亿元增加 63.36 亿元, 增长 110.6%; 毛利率 39.2%, 比 2016 年上半年的 30.6% 增加 8.6 个百分点, 主要是煤炭价格同比大幅增加使煤炭业务毛利率同比提高。

2) 煤化工业务分部

◆营业收入

2017 年上半年, 煤化工产品销售价格同比上升, 但因公司所属化工企业陆续停产检修, 甲醇内部使用量增加以及上年转让两家子企业综合影响, 公司煤化工业务的营业收入从 2016 年上半年的 55.99 亿元下降 18.3% 至 45.76 亿元; 扣除分部间交易后的营业收入从 2016 年上半年的 55.86 亿元下降 18.3% 至 45.63 亿元。

2017 年上半年, 公司聚乙烯对外销售收入 10.89 亿元, 比上年同期 13.74 亿元减少 2.85 亿元, 下降 20.7%; 聚丙烯对外销售收入 10.26 亿元, 比上年同期 10.45 亿元减少 0.19 亿元, 下降 1.8%; 尿素对外销售收入 15.65 亿元, 比上年同期 13.52 亿元增加 2.13 亿元, 增长 15.8%; 甲醇对外销售收入 1.66 亿元, 比上年同期 3.85 亿元减少 2.19 亿元, 下降 56.9%。

2017 年上半年, 公司主要化工产品销售的数量和价格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6 月		增减额		增减幅	
	销售量 (万吨)	销售价格 (元/吨)	销售量 (万吨)	销售价格 (元/吨)	销售量 (万吨)	销售价格 (元/吨)	销售量 (%)	销售价格 (%)
一、烯烃	28.0	7,538	36.1	6,696	-8.1	842	-22.4	12.6
1、聚乙烯	13.4	8,111	18.2	7,555	-4.8	556	-26.4	7.4
2、聚丙烯	14.6	7,011	17.9	5,825	-3.3	1,186	-18.4	20.4
二、甲醇◆	7.5	2,207	27.7	1,391	-20.2	816	-72.9	58.7

三、尿素	115.8	1,352	115.2	1,173	0.6	179	0.5	15.3
------	-------	-------	-------	-------	-----	-----	-----	------

◆1、含销售中煤集团所属龙化集团生产甲醇，2017年1-6月1.19万吨，2016年1-6月2.57万吨。

2、已抵销公司内部自用量，2017年1-6月33.5万吨，抵销收入5.88亿元；2016年1-6月11.56万吨，抵销收入1.69亿元。

◆营业成本

2017年上半年，公司煤化工业务的营业成本从2016年上半年的37.71亿元下降15.5%至31.85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2017年 1-6月	占比(%)	2016年 1-6月	占比(%)	增减额	增减幅(%)
材料成本	15.93	50.0	21.18	56.2	-5.25	-24.8
人工成本	2.03	6.4	2.49	6.6	-0.46	-18.5
折旧及摊销	8.17	25.7	9.08	24.1	-0.91	-10.0
维修支出	2.06	6.5	0.75	2.0	1.31	174.7
其他成本	3.66	11.4	4.21	11.1	-0.55	-13.1
煤化工业务营业成本合计	31.85	100.0	37.71	100.0	-5.86	-15.5

2017年上半年，剔除上年处置两家化工子企业因素影响，同口径公司煤化工业务的营业成本从2016年上半年的29.94亿元增长6.4%至31.85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2017年 1-6月	占比(%)	2016年 1-6月	占比(%)	增减额	增减幅(%)
材料成本	15.93	50.0	14.49	48.4	1.44	9.9
人工成本	2.03	6.4	2.21	7.4	-0.18	-8.1
折旧及摊销	8.17	25.7	8.62	28.8	-0.45	-5.2
维修支出	2.06	6.5	0.62	2.1	1.44	232.3
其他成本	3.66	11.4	4.00	13.3	-0.34	-8.5
煤化工业务营业成本合计	31.85	100.0	29.94	100.0	1.91	6.4

2017年上半年，公司主要煤化工产品的销售成本及同比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销售成本(亿元)			单位销售成本(元/吨)		
	2017年1-6月	2016年1-6月	增减额	2017年1-6月	2016年1-6月	增减额
烯烃	14.51	13.35	1.16	5,170	3,697	1,473
聚乙烯	7.03	6.97	0.06	5,234	3,834	1,400

聚丙烯	7.48	6.38	1.10	5,111	3,558	1,553
甲醇	1.38	3.05	-1.67	1,829	1,103	726
尿素	11.13	8.44	2.69	961	732	229

2017 年上半年，烯烃产品销售成本 14.51 亿元，同比增加 1.16 亿元；单位销售成本 5,170 元/吨，同比增加 1,473 元/吨，主要是原料煤价格上涨，烯烃装置检修维修成本增加、产量减少等综合影响。甲醇产品销售成本 1.38 亿元，同比减少 1.67 亿元，主要是内部销售抵销的销售成本同比增加；单位销售成本 1,829 元/吨，同比增加 726 元/吨，主要是原料煤价格上涨以及甲醇装置检修使维修成本增加、产量减少等综合影响。尿素销售成本 11.13 亿元，同比增加 2.69 亿元；单位销售成本 961 元/吨，同比增加 229 元/吨，主要是原料煤价格上涨影响。

◆毛利及毛利率

2017 年上半年，公司煤化工业务实现毛利 13.91 亿元，比 2016 年上半年的 18.28 亿元减少 4.37 亿元，下降 23.9%；毛利率为 30.4%，比 2016 年上半年的 32.6% 减少 2.2 个百分点。主要是煤炭等原材料价格上涨，以及装置检修使维修成本增加、产量减少等因素综合影响。

3) 煤矿装备业务分部

◆营业收入

2017 年上半年，公司煤矿装备业务的营业收入从 2016 年上半年的 19.31 亿元增长 28.6% 至 24.84 亿元，扣除分部间交易后的营业收入从 2016 年上半年的 17.77 亿元增长 32.2% 至 23.49 亿元，主要是煤矿装备市场回暖，主要产品销量同比增加。

◆营业成本

2017 年上半年，公司煤矿装备业务的营业成本从 2016 年上半年的 15.40 亿元增长 40.6% 至 21.66 亿元，主要煤机产品销量同比增加。主要成本项目及同比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占比 (%)	2016 年 1-6 月	占比 (%)	增减额	增减幅 (%)
材料成本	14.23	65.7	9.23	59.9	5.00	54.2
人工成本	2.68	12.4	2.62	17.0	0.06	2.3
折旧及摊销	1.55	7.2	1.52	9.9	0.03	2.0
维修支出	0.14	0.6	0.24	1.6	-0.10	-41.7
其他成本	3.06	14.1	1.79	11.6	1.27	70.9
煤矿装备业务营业成本合计	21.66	100.0	15.40	100.0	6.26	40.6

◆毛利及毛利率

2017 年上半年,公司煤矿装备业务实现毛利 3.18 亿元,比 2016 年上半年的 3.91 亿元减少 0.73 亿元,下降 18.7%;毛利率 12.8%,比 2016 年上半年的 20.2%减少 7.4 个百分点。

4) 金融业务及其他业务分部

公司金融业务及其他业务分部主要包括财务公司、火力发电等其他业务。2017 年上半年,公司金融业务及其他业务的营业收入从 2016 年上半年的 13.43 亿元下降 27.5%至 9.74 亿元;扣除分部间交易后的营业收入从 2016 年上半年的 9.93 亿元下降 24.5%至 7.50 亿元,主要是上年转让子企业影响。营业成本从 2016 年上半年的 11.84 亿元下降 20.8%至 9.38 亿元;实现毛利 0.36 亿元,比 2016 年上半年的 1.59 亿元减少 1.23 亿元,下降 77.4%;毛利率 3.7%,比 2016 年上半年的 11.8%减少 8.1 个百分点。

(3) 税金及附加

2017 年上半年,公司税金及附加从 2016 年上半年的 6.48 亿元增加 6.64 亿元至 13.12 亿元,主要是因为市场形势好转,煤炭销售收入同比大幅增加,使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及教育费附加等同比增加,以及根据财政部规定,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由管理费用调整至本科目核算使税金及附加同比增加。

(4) 期间费用

2017 年上半年,公司销售费用 49.68 亿元,比上年同期 44.26 亿元增加 5.42 亿元,主要是公司买断贸易煤承担的运费同比增加。

管理费用 15.67 亿元,比上年同期 14.16 亿元增加 1.51 亿元,主要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对有关子企业在停产期间发生的成本费用转入本科目核算。

财务费用 15.82 亿元,比上年同期 20.38 亿元减少 4.56 亿元,其中:利息支出 18.84 亿元,比上年同期 24.23 亿元减少 5.39 亿元,下降 22.2%,主要是公司精益资金管理,合理控制负债规模,付息债务余额同比减少使利息支出相应减少;利息收入 3.17 亿元,比上年同期 4.04 亿元减少 0.87 亿元,下降 21.5%,主要是货币资金存量减少使存款利息收入同比下降;汇兑净损失 0.11 亿元,比上年同期 0.14 亿元减少财务费用 0.03 亿元。

(5) 资产减值损失

2017 年上半年，公司资产减值损失从 2016 年上半年的 1.08 亿元增加 7.04 亿元至 8.12 亿元，主要是对公司根据战略安排缓建的项目以及经济效益较差的资产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6) 投资收益

2017 年上半年，公司投资收益从 2016 年上半年的 12.06 亿元减少 8.16 亿元至 3.90 亿元，主要是 2016 年上半年的公司处置与主业关联度不高的部分资产，确认投资收益 9.29 亿元，本年无此因素，以及按持股比例确认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增加综合影响。

(7) 营业利润

2017 年上半年，公司营业利润从 2016 年上半年的 6.88 亿元增加 31.84 亿元至 38.72 亿元。

(8) 营业外收支

2017 年上半年，公司营业外收支净额从 2016 年上半年的 0.59 亿元增加 0.57 亿元至 1.16 亿元。其中：营业外收入从 2016 年上半年的 0.79 亿元增加 1.65 亿元至 2.44 亿元；营业外支出从 2016 年上半年的 0.20 亿元增加 1.08 亿元至 1.28 亿元。

(9) 利润总额

2017 年上半年，公司利润总额从 2016 年上半年的 7.48 亿元增加 32.40 亿元至 39.88 亿元。

(10) 所得税费用

2017 年上半年，公司所得税费用从 2016 年上半年的 -1.51 亿元增加 12.64 亿元至 11.13 亿元。

(1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2017 年上半年，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从 2016 年上半年的 6.16 亿元增加 10.80 亿元至 16.96 亿元。

(12) 少数股东损益

2017 年上半年，公司少数股东损益从 2016 年上半年的 2.83 亿元增加 8.96 亿元至 11.79 亿元。

(13) 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6 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36	29.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7	42.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4	-40.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从 2016 年上半年的 29.80 亿元增加 23.56 亿元至 53.36 亿元，主要是公司经营业绩明显提升，使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净额同比大幅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从 2016 年上半年的 42.61 亿元减少 36.54 亿元至 6.07 亿元，主要是初始存款期限超过三个月的定期存款余额变动产生现金流入同比减少 46.25 亿元（本期净流入 13.19 亿元，上年同期净流入 59.44 亿元），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子公司等收回现金同比减少 14.38 亿元，用于项目建设、长期资产购置及股权投资等资本开支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 28.90 亿元，收到政府补助同比增加 10.33 亿元，以及收回委托/自营贷款、从被转让企业收回清算款项等同比减少 9.77 亿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从 2016 年上半年的 -40.82 亿元增加 18.88 亿元至 -21.94 亿元，主要是本期借款净增加 3.85 亿元，而上年同期净减少 14.95 亿元，同比增加现金净流入 18.80 亿元。

3.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上半年，随着国家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入推进，煤炭市场形势明显改观。公司紧跟市场变化，科学组织生产运行，积极作为抢抓市场，自产商品煤销售价格大幅提升增加收入 82.98 亿元，同时大力推动提质增效，使煤炭业务毛利同比增加 63.36 亿元；在经营现金流大幅改善的基础上，公司合理控制债务规模，优化债务结构，使财务费用总额同比减少 4.56 亿元。此外，公司对根据战略安排缓建的项目以及经济效益较差的企业资产，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增加，使利润总额同比减少 7.04 亿元。

(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亿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流动资产合计	470.66	19.3	445.41	18.4	5.7	-
其中：应收票据	77.19	3.2	67.99	2.8	13.5	-
应收账款	79.40	3.3	76.59	3.2	3.7	-
存货	69.38	2.9	73.91	3.1	-6.1	-
其他应收款	25.90	1.1	36.16	1.5	-28.4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62.77	80.7	1,973.08	81.6	-0.5	-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149.69	6.2	141.84	5.9	5.5	-
固定资产	815.51	33.5	840.21	34.7	-2.9	-
在建工程	443.49	18.2	428.77	17.7	3.4	-
无形资产	390.78	16.1	401.56	16.6	-2.7	-
资产总计	2,433.43	100.0	2,418.49	100.0	0.6	-
流动负债合计	602.28	24.7	614.16	25.4	-1.9	-
其中：短期借款	74.19	3.0	65.73	2.7	12.9	-
应付账款	174.82	7.2	181.14	7.5	-3.5	-
应付股利	8.86	0.4	3.33	0.1	166.1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0.08	7.0	161.62	6.7	5.2	-
非流动负债合计	785.40	32.3	784.72	32.4	0.1	-
其中：长期借款	421.55	17.3	434.97	18.0	-3.1	-
应付债券	258.73	10.6	259.00	10.7	-0.1	-
递延收益	17.54	0.7	7.62	0.3	130.2	-
负债总计	1,387.68	57.0	1,398.88	57.8	-0.8	-

对变动较大的项目分析如下：

应收票据：于2017年6月30日，应收票据账面净额为77.19亿元，比2016年12月31日增加9.2亿元，增长13.5%，主要是煤炭市场好转并保持稳定，公司销售收入增加，使应收票据增加。

应收账款：于2017年6月30日，应收账款账面净额为79.40亿元，比2016年12月31日增加2.81亿元，增长3.7%，主要是公司收入大幅增长以及加快应收账款周转速度综合影响。

存货：于2017年6月30日，存货账面净额为69.38亿元，比2016年12月31日减少4.53亿元，下降6.1%，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西煤机公司由子公司变为联营公司核算，使存货减少4.28亿元。

其他应收款：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账面净额为 25.90 亿元，比 2016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10.26 亿元，下降 28.4%，主要是公司本期收回委托贷款及上年股权转让企业的往来清算款项等。

长期股权投资：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长期股权投资账面净额为 149.69 亿元，比 2016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7.85 亿元，增长 5.5%，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西煤机公司由子公司变为联营公司核算，增加长期股权投资 4.86 亿元，以及公司按照持股比例对联营、合营企业确认投资收益 3.89 亿元。

固定资产：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固定资产账面净额为 815.51 亿元，比 2016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24.70 亿元，下降 2.9%，主要是本期计提折旧 30.76 亿元，以及生产所需设备购置增加综合影响。

在建工程：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在建工程账面净额为 443.49 亿元，比 2016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4.72 亿元，增长 3.4%，主要是所属企业在建项目投入增加。

无形资产：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无形资产账面净额为 390.78 亿元，比 2016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10.78 亿元，下降 2.7%，主要是本期摊销 3.27 亿元，以及对个别采矿权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使无形资产减少。

短期借款：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短期借款账面余额为 74.19 亿元，比 2016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8.46 亿元，增长 12.9%，主要是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增加部分短期借款。

应付账款：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应付账款账面余额为 174.82 亿元，比 2016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6.32 亿元，下降 3.5%，主要是本期支付的材料采购和工程款等增加。

应付股利：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应付股利账面余额为 8.86 亿元，比 2016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5.53 亿元，增长 166.1%，主要是公司本部根据经股东大会批准的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计提应付股利 5.15 亿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账面余额为 170.08 亿元，比 2016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8.46 亿元，增长 5.2%，主要是公司根据偿付时间将长期借款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示所致。

长期借款：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长期借款账面余额为 421.55 亿元，比 2016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13.42 亿元，下降 3.1%，主要是公司根据偿付时间将长期借款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示所致。

应付债券：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应付债券账面余额为 258.73 亿元，比 2016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0.27 亿元，下降 0.1%，主要是中期票据按照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所致。

递延收益：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递延收益账面余额为 17.54 亿元，比 2016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9.92 亿元，增长 130.2%，主要是与资产及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

2. 股东权益构成分析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股东权益总额 1,045.75 亿元，比 2016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26.14 亿元，增长 2.6%。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877.55 亿元，比 2016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8.35 亿元，增长 2.1%。

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较大的项目分析如下：

专项储备：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专项储备余额 18.16 亿元，比 2016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6.35 亿元，增长 53.8%，主要是所属企业本年减少使用维简费和安全费，使专项储备结余增加。

未分配利润：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 302.75 亿元，比 2016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1.75 亿元，增长 4.0%，主要是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96 亿元相应增加未分配利润，以及公司分配 2016 年度股利减少未分配利润 5.15 亿元综合影响。

一般风险准备：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一般风险准备余额 2.53 亿元，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持平，主要是所属财务公司根据财政部有关规定提取的一般风险准备金已充足，因此本期无增加。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资本开支情况

2017 年本公司资本支出计划紧紧围绕煤炭、煤化工、煤矿装备、电力四大主业板块展开，包括基本建设项目、固定资产购置及维修、股权投资三类，2017 年资本支出计划总计 152.15 亿元，报告期内公司部分煤矿、电厂等重点项目受外部建设条件和国家有关政策影响，资本支出完成比例同比较低，合计完成 32.08 亿元，占年度计划的 21.08%。

2017 年上半年资本开支计划完成情况表（按开支项目）

单位：亿元

资本开支项目	2017 年 1-6 月实际完成	2017 年计划	完成比率%
合计	32.08	152.15	21.08
基本建设项目	28.78	125.37	22.96
固定资产购置及维修	3.15	13.13	23.99
股权投资	0.15	13.65	1.10

2017 年上半年资本支出计划完成情况表（按业务板块）

单位：亿元

业务板块	2017 年 1-6 月实际完成	2017 年计划	完成比率%
合计	32.08	152.15	21.08
煤炭	17.71	70.14	25.25
煤化工	5.46	23.93	22.82
煤矿装备	0.52	1.10	47.27
电力	8.39	56.98	14.72

2、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上半年对外股权投资完成 0.15 亿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 97.77%。其中支付整合东露天界内小煤矿价款 0.1 亿元、支付参股新疆准东五彩湾北二电厂有限公司股权价款 0.05 亿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627	19,886	1,259	-
合计	18,627	19,886	1,259	-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子公司经营情况及业绩

单位：亿元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收入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净利润
中煤平朔集团有限公司	煤炭生产	煤炭	208.46	658.17	286.72	107.48	6.54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煤炭生产	煤炭、电力生产、铝加工等	7.23	145.32	93.56	30.56	3.60
山西中煤华晋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生产	煤炭、电力生产	55.61	157.85	80.90	42.19	15.84
中煤陕西榆林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化工产品生产	烯烃	93.69	252.55	99.64	23.96	3.73

(2) 主要参股公司经营情况及业绩

单位：亿元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总资产	营业收入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延安市禾草沟煤业有限公司	煤炭生产	50.0	5.00	48.13	10.24	4.28
陕西延长中煤榆林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煤化工产品生产	21.43	100.00	260.62	53.66	5.78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其他披露事项**(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中国经济稳中向好的基本面不会改变，有望继续保持中高速增长，煤炭价格预计将保持在合理区间。公司将按照「稳中提质，改革创新」的总要求，科学组织生产，努力稳产增销，提质增效，在下一报告期实现公司盈利同比增长。

(二)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煤炭行业是国民经济重要的基础性行业，受电力、冶金、建材、化工等相关行业影响较大，与宏观经济密切相关。当前，全球主要发达经济体仍处于深度调整阶段，中国经济增长进入新常态。2017年影响宏观经济的不稳定、不确定性因素依然较多，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公司将坚持战略定力，继续优化产业布局，加快产业结构调整。严格预算执行，加强定期监测分析，强化风险管控，努力实现生产经营平稳有序。

2. 产品价格波动风险

煤炭、煤化工等产品价格受供需关系、产品特点、运力、天气等多重因素影响，走势往往难以准确判断。国际原油价格呈震荡走势，对国内化工产品价格产生较大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煤化工产品的盈利空间。公司将加强市场研判，灵活调整营销策略，提高产品盈利能力。

3. 安全生产风险

受自然条件、生产特点等影响，煤炭和煤化工等产品生产过程中安全风险较高，安全管理难度较大。公司不断完善安全管理和风险预控体系，大力推进安全高效矿井建设，提升自动化生产水平。注重提升系统保障能力，定期开展重大灾害专项治理工作，努力保证各生产环节安全运行。

4. 项目投资风险

新投资项目从开展可行性研究到投产见效往往需要较长时间。由于政府审批时间存在不确定性，以及项目所处行业及相关行业随时发生变化，项目建成时间及投产后实际收益率可能会与预期存在一定差异。公司将努力加强项目前期工作，加快证照手续办理，合理把握投资规模和节奏，控制投资成本，防范投资风险。

5. 环境保护风险

煤炭及煤化工生产难免对环境造成一定程度影响。本公司严格执行国家节能减排的各项政策规定，持续推进“绿色中煤”建设，不断加大科技和环保投入，坚持煤炭开发与环境保护协调发展。公司积极承担社会责任，扎实推动采区塌陷治理和复垦工作，发展矿区循环经济，努力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企业。

6. 成本上升风险

近年来，受煤炭开采条件复杂、大型设备检修、安全和环保投入不断加大、个别矿井产量下降等因素影响，煤炭成本控制压力较大。煤炭等主要原材料价格处于相对高位，煤化工产品成本被动上升。公司将继续加大成本管控力度，积极采取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提高生产效率，降低材料采购成本和单耗水平，努力控制成本增长。

(三)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6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	2017-06-26	上交所、联交所和公司网站	2017-06-27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共审议 12 项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资本支出计划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 2017 年中期财务报告审阅和年度财务报告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 2017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关于新增及调整公司 2017 年度关联交易类别和上限的议案、关于确定 2018-2020 年度持续性关联交易豁免上限的议案、关于选举两名新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非执行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无	

(二) 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本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于 2017 年 6 月 26 日获得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 2016 年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股东应占利润 1,715,105,000 元的 30% 计 514,531,500 元向股东分派现金股利，以公司全部已发行股本 13,258,663,400 股为基准，每股分派 0.039 元（含税）。目前该等股息已全部派发完毕。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中煤集团	在出具《关于进一步避免与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之日起七年内,经中煤能源按照适用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履行相应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程序后,中煤集团将与中煤能源存在同业竞争的资源发展公司、华昱公司和龙化集团的股权注入中煤能源。	承诺时间: 2014年5月12日, 期限: 7年	是	是	-	-
其他承诺	分红	本公司	中煤能源公司《章程》规定:“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采用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合并报表口径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当年可分配利润(以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的金额孰低者为准)的20%。”	-	否	是	-	-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度（含）以前，公司聘用的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项下的会计师事务所分别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前述两所已为本公司提供多年审计服务，其任期已于 2017 年 6 月 26 日到期，按照国资委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规定，本公司决定更换会计师事务所。

经招标选聘，2017 年 6 月 26 日，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批准聘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分别为公司 2017 年度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的中期财务报告审阅、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的审计师。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上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七、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目前，本公司与中煤集团已签署一系列的经常性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包括《煤炭供应框架协议》、《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综合原料和服务互供框架协议》、《工程设计、建设及总承包服务框架协议》、《房屋租赁框架协议》、《土地使用权租赁框架协议》、《煤炭等相关产品及服务供应框架协议》等。详见本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23 日在上交所、联交所和公司网站登载的公告。

报告期内，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公司修订了与中煤集团之间的《煤炭供应框架协议》、与山西焦煤集团之间的《煤炭等相关产品及服务供应框架协议》，签署了《煤炭供应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煤炭等相关产品及服务供应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并对相关协议项下 2017 年度相关日常关联交易年度上限金额进行了调整；公司与中天合创公司签订《煤炭等相关产品及服务供应框架协议》，协议期限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并新增该协议项下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年度类别及上限。

同时，就未来三年 2018 年-2020 年的日常关联交易事宜，本公司与中煤集团续签了《煤炭供应框架协议》、《综合原料和服务互供框架协议》及《工程设计、建设及总承包服务框架协议》，公司与山西焦煤集团续签了《煤炭等相关产品及服务供应框架协议》，公司与中天合创公司续签了《煤炭等相关产品及服务供应框架协议》，公司控股子公司财务公司与中煤集团续签了《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并更新了上述所有关联交易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三个年度的年度上限。详见本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7 日在上交所、联交所和公司网站登载的公告。

上述经常性关联交易框架协议项下所涉关联交易金额年度上限达到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均由非关联董事或独立股东批准了年度最高上限额。

单位：亿元

关联交易事项	本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及其它发生的收入			本公司向关联方购买商品、接受劳务及其它发生的支出		
	交易金额	年度交易金额上限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交易金额	年度交易金额上限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煤炭供应框架协议》	-	-	-	15.28	66.00	6.54
《综合原料和服务互供框架协议》	1.66	7.40	0.45	12.30	42.56	5.26
《工程设计、建设及总承包服务框架协议》	-	-	-	5.93	43.80	2.54
《房屋租赁框架协议》	-	-	-	0.41	1.05	0.18
《土地使用权租赁框架协议》	-	-	-	0.25	0.61	0.11
《金融服务框架协议》	20.71	45.17	5.58	0.24	0.63	0.10
其中：贷款每日余额（含应计利息）	20.71	45.00	5.58	-	-	-
所收取的金融服务费用	-	0.17	-	-	-	-
支付的存款利息	-	-	-	0.24	0.63	0.10
《煤炭等相关产品及服务供应框架协议》与山西焦煤集团	2.05	11.50	0.55	-	5.20	-
《煤炭等相关产品及服务供应框架协议》与中天合创	4.06	10.00	1.09	8.77	28.00	3.75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山西平朔煤矸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080.00	2008年12月19日	2008年12月19日	2020年12月18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是	否	其他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山西平朔煤矸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580.00	2008年12月24日	2008年12月24日	2020年12月23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是	否	其他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华晋焦煤有限责任公司	4,375.00	2008年3月28日	2008年3月28日	2022年12月20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否	其他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华晋焦煤有限责任公司	23,575.50	2008年3月28日	2008年3月28日	2023年12月20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否	其他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华晋焦煤有限责任公司	9,981.10	2008年3月28日	2008年3月28日	2023年12月20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否	其他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华晋焦煤有限责任公司	4,532.50	2012年11月21日	2012年11月21日	2027年11月20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否	其他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5,180.00	2012年10月29日	2012年10月29日	2021年1月31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否	其他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	公司本部	陕西延长中煤榆林能源	352,808.54	2013年4月28日	2013年4月28日	2025年4月28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是	否	其他

有限公司		化工有限公司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中天合创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273,444.97	2016年5月25日	2016年5月25日	满足担保协议约定的条件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是	联营公司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丰沛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1,406.50	2013年11月21日	2013年11月21日	2024年4月20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是	否	其他
中煤陕西榆林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延安市禾草沟煤业有限公司	12,500.00	2015年11月28日	2015年11月29日	2025年9月1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是	否	其他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72,47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711,464.11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64,846.3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717,701.79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2,429,165.9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7.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1,341,089.07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341,089.07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			
担保情况说明						截止2017年6月30日，公司担保总额242.92亿元，其中按照所持股权比例向参股企业提供担保171.15亿元。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中煤能源积极响应国家精准扶贫方略，按照量力而行、因地制宜、注重实效的原则，坚持扶贫开发与多方合作相结合，坚持改善民生与促进可持续发展相结合，发挥企业自身优势，配合帮扶对象当地政府共同推进减贫脱困工作。

2. 报告期内精准扶贫概要

2017年上半年，本公司新疆分公司积极争取资金，捐助对口帮扶村29万元，用于开展“惠民生”活动。其中：捐赠6.5万元资助符合条件的贫困户改善居住条件；投入近7万元购置课桌椅、修缮教室，为村民开展双语技能培训创造条件；购买价值约4万元果树苗木、蔬菜种苗发放至贫困家庭，扶持发展庭院经济；捐助8.5万元为偏远住户接通了自来水，改善了村民饮水条件；购买近3万元的米、面和油等生活物资，走访慰问了贫困户。

2017年上半年，陕西公司投入资金20万元，主要用于资助对口帮扶村修建完善村卫生室等基础设施。

3.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精准扶贫工作情况表

指 标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资金	46
2.物资折款	3
二、分项投入	
1.产业发展脱贫	
其中：1.1 产业扶贫项目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农林产业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旅游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电商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收益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扶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1.2 产业扶贫项目个数（个）	1
1.3 产业扶贫项目投入金额	4

2.转移就业脱贫	
其中：2.1 职业技能培训投入金额	7
2.2 职业技能培训人数（人/次）	40
2.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户实现就业人数（人）	32
3.健康扶贫	
其中：3.1 贫困地区医疗卫生资源投入金额	20
4.其他项目	
其中：4.1.项目个数（个）	3
4.2.投入金额	18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0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017年下半年，本公司将认真贯彻落实中央扶贫文件精神，继续积极履行中央企业的政治责任和社会责任。公司所属新疆分公司计划有序投入帮扶资金，持续开展扶贫济困工作，主要用于资助对口贫困村开展教育培训及养殖场、村民活动室和文化长廊等项目建设。陕西公司计划投入帮扶资金，帮助对口乡镇逐步升级改造基础设施，着力发展粗粮加工产业，助力当地群众脱贫致富。山西中新唐山沟煤业有限责任公司计划安排帮扶资金，用于支持对口乡村发展养殖及公益捐助事项。

十三、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靖神铁路公司融资提供担保事宜

2017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7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煤陕西公司为陕西靖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项目融资按股比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中煤陕西公司为靖神铁路公司提供担保。

有关详情，请参见本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7 日在上交所、联交所和公司网站刊发的有关公告。

2. 关于鄂尔多斯烯烃项目核准事宜

2017 年 5 月 18 日，公司披露内蒙古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关于中天合创公司煤炭深加工示范二期甲醇制烯烃项目核准的批复》，同意对鄂尔多斯烯烃项目核准，同意中天合创公司建设年产 133 万吨烯烃的甲醇制烯烃项目。

有关详情，请参见本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8 日在上交所、联交所和公司网站刊发的有关公告。

第七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86,99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 限售 条件 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 公司	0	7,605,207,608	57.36	-	无	-	国有 法人
HKSCC NOMINEES LIMITED	291,081	3,950,891,078	29.80	-	未知	-	境外 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	346,112,355	2.61	-	未知	-	国有法人
中煤能源香港有限公司	0	132,351,000	1.00	-	无	-	境外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83,035,400	0.63	-	未知	-	国有法人
徐开东	0	40,735,146	0.31	-	未知	-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华信用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549,406	26,129,837	0.20	-	未知	-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4,592,492	12,100,135	0.09	-	未知	-	未知
张旭彬	-1,340,600	11,358,233	0.09	-	未知	-	未知
蔡志友	-160,000	10,900,001	0.08	-	未知	-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7,605,207,608	人民币普通股	7,605,207,608				
HKSCC NOMINEES LIMITED	3,950,891,078	境外上市外资股	3,950,891,078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46,112,355	人民币普通股	346,112,355				
中煤能源香港有限公司	132,351,000	境外上市外资股	132,351,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3,035,400	人民币普通股	83,035,400				
徐开东	40,735,146	人民币普通股	40,735,14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华信用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6,129,837	人民币普通股	26,129,83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2,100,135	人民币普通股	12,100,135				
张旭彬	11,358,233	人民币普通股	11,358,233				
蔡志友	10,900,001	人民币普通股	10,900,00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煤能源香港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中煤集团全资子公司，其他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不明。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本公司未发行优先股，无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注：上述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情况表均为：

1、以上资料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和香港中央证券登记公司提供的截止2017年6月30日公司股东名册编制。

2、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H股乃代表多个客户所持有。

除上表所列股东外，根据联交所网站披露权益显示，截止2017年6月30日，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H股好仓2,012,858,147股。

本公司目前不存在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彭毅	执行董事、副董事长	选举
都基安	非执行董事	选举
张成杰	独立非执行董事	选举
梁创顺	独立非执行董事	选举
王文章	股东代表监事	选举
柴乔林	首席财务官	聘任
高建军	执行董事、总裁	离任
赵沛	独立非执行董事	离任
魏伟峰	独立非执行董事	离任
赵荣哲	股东代表监事	离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关于聘任首席财务官事宜

2017年1月2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7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同意聘任柴乔林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

有关详情，请参见本公司于2017年1月22日在上交所、联交所和公司网站刊发的有关公告。

2. 关于董事、总裁辞职事宜

公司董事会收到高建军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去董事、总裁职务的报告。2017年3月1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7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高建军辞职的议案》，同意高建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裁职务，并同意在董事会聘任新任总裁之前，由公司副总裁祁和刚先生代行总裁职责。

有关详情,请参见本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7 日在上交所、联交所和公司网站刊发的有关公告。

3.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副董事长事宜

2017 年 3 月 2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执行董事、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两名新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和《关于选举公司非执行董事的议案》,选举彭毅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副董事长,同意提名张成杰先生、梁创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都基安先生为公司非执行董事候选人,前述董事候选人已获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赵沛先生及魏伟峰先生因任期届满退任。

有关详情,请参见本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2 日和 6 月 26 日在上交所、联交所和公司网站刊发的有关公告。

4. 关于辞任和选举公司监事事宜

2017 年 3 月 22 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收到监事赵荣哲先生的书面辞职信。因工作变动,赵荣哲先生已向监事会请辞股东代表监事职务。2017 年 3 月 22 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2017 年第一次会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提名王文章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前述监事候选人已获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

有关详情,请参见本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2 日和 6 月 26 日在上交所、联交所和公司网站刊发的有关公告。

三、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7中煤01	143199	2017年7月20日	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2022年7月20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权的到期日为2020年7月20日。	10	4.61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本期债券面向《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本期债券存续期第3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2号凯恒中心B、E座2层
	联系人	杜美娜、胡涵镜仟、许天一、潘学超
	联系电话	010-65608367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PICC大厦12层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发行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公司于2017年8月3日到期的短期融资券。截至本报告公告之日，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本期债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世纪城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户运行规范。

四、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了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对本期公司债券发行的资信情况进行评级。根据联合评级出具的《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分析报告》（联合评字[2017]1178 号）确定公司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根据监管部门和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对跟踪评级的有关要求，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在每年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年报公告后的两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请投资者关注。

报告期内，公司在中国境内发行的其他债券、债务融资工具的主体评级不存在评级差异。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发行公司债券。

截至本报告公告之日，公司发行的 17 中煤 01 公司债券无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内容一致，未发生变更，且均得到有效执行，具体内容请参见债券募集说明书。公司债券的专项偿债账户运行规范。

未来随着公司业务的不断发展，盈利能力有望进一步提升，经营性现金流也将保持较为充裕的水平，从而为偿还本期债券本息提供较好的保障。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发行公司债券。

公司发行的 17 中煤 01 受托管理人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受托管理人的职责，其在履行职责时不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

八、截至报告期末和上年末（或本报告期和上年同期）下列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变动原因
流动比率	0.78	0.73	6.8	-
速动比率	0.67	0.60	11.7	-
资产负债率	57.0%	57.8%	-1.4	-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	-
	本报告期 (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变动原因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3.50	2.07	69.1	公司税前利润同比大幅增加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	-

九、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债券名称	发行规模 (亿元)	发行利率 (%)	期限	起息日	到期日	偿还情况
12 中煤 MTN1	50.00	5.12	7 年	2012-09-19	2019-09-19	按时付息，本金尚未到期
13 中煤 MTN001	50.00	5.26	7 年	2013-07-25	2020-07-25	按时付息，本金尚未到期
13 中煤 MTN002	50.00	5.60	7 年	2013-09-18	2020-09-18	按时付息，本金尚未到期
14 大屯能源 MTN001	10.00	5.28	5 年	2014-10-23	2019-10-23	按时付息，本金尚未到期

债券名称	发行规模 (亿元)	发行利率 (%)	期限	起息日	到期日	偿还情况
15 中煤 MTN001	100.00	4.95	7 年	2015-06-18	2022-06-18	按时付息, 本金尚未到期
16 中煤能源 CP001	30.00	3.10	1 年	2016-08-03	2017-08-03	已于 2017 年 8 月 3 日按时兑付本息
合计	290.00	-	-	-	-	-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已发行债券和其他债务融资工具均按照约定按时付息兑付, 不存在违约或延迟支付本息的情形。

十一、 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各商业银行的信用良好, 无不良贷款记录。截至2017年6月末, 公司银行授信额度2,391亿元, 已使用590亿元, 未使用1,801亿元。主要授信银行包括中国工商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国家开发银行等。公司报告期内的贷款偿还率和利息偿付率均为100%, 不存在逾期而未偿还的债务。

十二、 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司发生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7,849,955	15,268,402
应收票据	七、4	7,718,590	6,798,966
应收账款	七、5	7,940,025	7,658,899
预付款项	七、6	1,500,002	1,264,434
应收利息	七、7	53,998	74,698
应收股利		102,738	85,970
其他应收款	七、9	2,589,590	3,616,127
存货	七、10	6,937,710	7,390,899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2,373,542	2,382,944
流动资产合计		47,066,150	44,541,33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14	5,392,242	5,396,121
长期应收款	七、16	286,767	285,342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14,969,024	14,183,987
投资性房地产		47,358	53,270
固定资产	七、19	81,551,055	84,021,034
在建工程	七、20	44,348,844	42,877,054
工程物资	七、21	334,575	313,431
无形资产	七、25	39,077,677	40,155,549
商誉		6,084	6,084
长期待摊费用		75,306	92,5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3,501,235	3,118,1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6,686,592	6,804,88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6,276,759	197,307,446
资产总计		243,342,909	241,848,7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1	7,419,047	6,573,031
应付票据	七、34	2,388,516	3,046,284
应付账款	七、35	17,482,412	18,113,862
预收款项	七、36	1,881,479	2,368,889
应付职工薪酬	七、37	898,542	835,609
应交税费	七、38	1,527,447	1,809,787
应付利息	七、39	1,032,583	813,536
应付股利	七、40	885,715	332,614
其他应付款	七、41	4,309,362	4,957,47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7,007,534	16,161,810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5,395,271	6,402,838
流动负债合计		60,227,908	61,415,73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45	42,155,329	43,496,933
应付债券	七、46	25,872,582	25,900,417
长期应付款	七、47	547,179	530,961
专项应付款	七、49	69,000	68,401
预计负债	七、50	1,329,404	1,352,3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6,564,297	6,122,688
递延收益	七、51	1,754,016	761,99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48	65,624	70,936
其他非流动负债		182,380	167,880
非流动负债合计		78,539,811	78,472,564
负债合计		138,767,719	139,888,30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53	13,258,663	13,258,663
资本公积	七、55	38,140,778	38,137,600
盈余公积	七、59	4,030,608	4,030,608
专项储备	七、58	1,816,273	1,181,350
未分配利润	七、60	30,275,472	29,099,572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20,050)	(41,632)
一般风险准备	五、37	253,419	253,4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7,755,163	85,919,580
少数股东权益		16,820,027	16,040,90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4,575,190	101,960,4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3,342,909	241,848,785

法定代表人：李延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柴乔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柴乔林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712,096	6,208,626
应收票据		353,008	727,856
应收账款	十七、1	2,882,639	3,409,716
预付款项		473,346	199,866
应收股利		1,862,658	3,482,903
应收利息		575,536	358,004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829,038	713,219
存货		524,057	900,7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546,516	8,834,396
其他流动资产		46,829	57,012
流动资产合计		25,805,723	24,892,39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187,988	5,187,988
长期应收款		15,978,915	16,120,891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89,418,814	88,765,227
固定资产		639,524	647,986
无形资产		78,084	78,93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10,399	1,340,0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29,684	1,129,68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3,943,408	113,270,801
资产总计		139,749,131	138,163,19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100,000	1,820,000
应付账款		2,858,723	3,723,696
预收款项		438,462	1,154,123
应付职工薪酬		4,589	14,673
应交税费		61,215	49,154
应付利息		922,378	725,213
应付股利		514,532	-
其他应付款		7,048,939	7,490,76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045,000	6,370,000
其他流动负债		3,000,000	3,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25,993,838	24,347,62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220,000	14,420,000
应付债券		24,879,985	24,909,333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099,985	39,329,333
负债合计		66,093,823	63,676,95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53	13,258,663	13,258,663
资本公积		37,747,369	37,746,278
盈余公积	七、59	4,030,608	4,030,608
未分配利润		18,618,668	19,450,690
所有者权益合计		73,655,308	74,486,2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9,749,131	138,163,194

法定代表人：李延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柴乔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柴乔林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 1—6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37,103,957	26,300,798
其中:营业收入		37,103,957	26,300,798
二、营业总成本		33,621,996	26,818,778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23,381,448	18,182,506
税金及附加	七、62	1,312,137	648,072
销售费用	七、63	4,967,679	4,425,987
管理费用	七、64	1,566,675	1,416,284
财务费用	七、65	1,582,204	2,037,545
资产减值损失	七、66	811,853	108,38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390,096	1,206,2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88,917	270,048
其他收益	七、69	48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72,105	688,281
加:营业外收入	七、70	244,151	79,31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41,001	31,131
减:营业外支出	七、71	128,083	19,65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8,665	9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88,173	747,941
减:所得税费用	七、72	1,112,870	(151,36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75,303	899,3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96,137	616,407
少数股东损益		1,179,166	282,90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302	15,03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57	12,302	15,031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302	15,031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44	(1,961)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592)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358	17,584
七、综合收益总额		2,887,605	914,3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08,439	631,43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79,166	282,90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0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05

法定代表人:李延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柴乔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柴乔林

母公司利润表
2017 年 1—6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21,424,722	14,191,181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20,499,627	13,346,340
税金及附加		36,177	38,263
销售费用		744,717	585,701
管理费用		55,864	62,521
财务费用		740,774	1,020,158
资产减值损失		-	4,46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164,514	489,68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9,395	211,45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7,923)	(376,581)
加:营业外收入		385	1,472
减:营业外支出		263	55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7,801)	(375,666)
减:所得税费用		(170,311)	(214,72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7,490)	(160,93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592)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592)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592)
六、综合收益总额		(317,490)	(161,530)

法定代表人:李延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柴乔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柴乔林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6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492,665	30,150,83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5	441,096	566,7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933,761	30,717,5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375,235	19,628,24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36,527	3,204,7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11,561	2,483,6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5	1,374,206	2,420,9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597,529	27,737,5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76	5,336,232	2,979,9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2,454	68,94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40,468	1,377,65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49,304)	606,05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5	5,884,840	12,605,5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78,458	14,658,22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71,392	5,343,0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51	649,20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19,03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5	2,549,744	4,385,68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71,187	10,396,9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7,271	4,261,25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68,46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68,46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406,524	6,860,84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5	4,373	12,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10,897	6,941,30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021,388	8,356,04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67,067	2,605,01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271,7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5	216,181	62,5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04,636	11,023,6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3,739)	(4,082,3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54	3,17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50,618	3,162,1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93,779	11,195,6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6	13,644,397	14,357,791

法定代表人：李延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柴乔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柴乔林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6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211,855	16,455,512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1,519	5,992,6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363,374	22,448,1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377,140	16,110,04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6,798	110,3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93,962	273,2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6,371	5,971,3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874,271	22,465,0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七、6	(510,897)	(16,8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54,19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82,264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8)	10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76,825	7,794,6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59,021	7,848,9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101	2,4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650,000	1,588,90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80,418	2,150,01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37,519	3,741,3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8,498)	4,107,5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780,000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0,824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00,824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25,000	1,02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30,875	1,150,23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8,365	62,5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14,240	2,232,7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6,584	(2,232,7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11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97,189	1,858,018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23,092	7,367,8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20,281	9,225,884

法定代表人: 李延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柴乔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 柴乔林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6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258,663	38,137,600	(41,632)	1,181,350	4,030,608	253,419	29,099,572	16,040,905	101,960,485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258,663	38,137,600	(41,632)	1,181,350	4,030,608	253,419	29,099,572	16,040,905	101,960,4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3,178	21,582	634,923	-	-	1,175,900	779,122	2,614,70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12,302	-	-	-	1,696,137	1,179,166	2,887,605
1. 净利润	-	-	-	-	-	-	1,696,137	1,179,166	2,875,303
2. 其他综合收益	-	-	12,302	-	-	-	-	-	12,302
(二) 利润分配	-	-	-	-	-	-	(514,532)	(216,161)	(730,693)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514,532)	(216,161)	(730,693)
4. 其他	-	-	-	-	-	-	-	-	-
(三)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四) 专项储备	-	-	-	635,461	-	-	-	77,831	713,292
1. 本期提取	-	-	-	885,064	-	-	-	194,481	1,079,545
2. 本期使用	-	-	-	249,603	-	-	-	116,650	366,253
(五) 其他	-	3,178	9,280	(538)	-	-	(5,705)	(261,714)	(255,499)
1. 应占联(合)营企业所有者权益变动份额	-	11,920	-	-	-	-	-	-	11,920
2. 对子公司丧失控制权	-	(8,742)	9,280	(538)	-	-	-	(261,714)	(261,714)
3. 其他	-	-	-	-	-	-	(5,705)	-	(5,705)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258,663	38,140,778	-20,050	1,816,273	4,030,608	253,419	30,275,472	16,820,027	104,575,190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258,663	37,537,744	(62,823)	1,398,501	3,992,822	123,919	27,235,474	16,532,903	100,017,203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258,663	37,537,744	(62,823)	1,398,501	3,992,822	123,919	27,235,474	16,532,903	100,017,2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5,104	15,031	(414,069)	-	129,500	491,761	149,369	376,69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5,031	-	-	-	616,407	282,901	914,339
1. 净利润	-	-	-	-	-	-	616,407	282,901	899,308
2. 其他综合收益	-	-	15,031	-	-	-	-	-	15,0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68,460	68,46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68,460	68,460
（三）利润分配	-	-	-	-	-	129,500	(129,500)	(286,054)	(286,054)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129,500	(129,500)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286,054)	(286,054)
（五）专项储备	-	-	-	(409,215)	-	-	-	41,018	(368,197)
1. 本期提取	-	-	-	879,501	-	-	-	179,299	1,058,800
2. 本期使用	-	-	-	1,288,716	-	-	-	138,281	1,426,997
（六）其他	-	5,104	-	(4,854)	-	-	4,854	43,044	48,148
1. 应占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所有者权益变动额	-	10,964	-	-	-	-	-	-	10,964
2. 处置子公司	-	-	-	(4,854)	-	-	4,854	43,044	43,044
3. 其他	-	(5,860)	-	-	-	-	-	-	(5,86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258,663	37,542,848	(47,792)	984,432	3,992,822	253,419	27,727,235	16,682,272	100,393,899

法定代表人：李延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柴乔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柴乔林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6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258,663	37,746,278	4,030,608	19,450,690	74,486,23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258,663	37,746,278	4,030,608	19,450,690	74,486,2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091	-	(832,022)	(830,93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317,490)	(317,49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514,532)	(514,532)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514,532)	(514,532)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六) 其他	-	1,091	-	-	1,091
应占联(合)营企业所有者权益变动份额	-	1,091	-	-	1,091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258,663	37,747,369	4,030,608	18,618,668	73,655,308

项目	上期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258,663	37,755,457	-	3,992,822	19,110,616	74,117,558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258,663	37,755,457	-	3,992,822	19,110,616	74,117,5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9,569)	(592)	-	(160,938)	(171,0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592)	-	(160,938)	(161,5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六）其他	-	(9,569)	-	-	-	(9,569)
应占联(合)营企业所有者权益变动份额	-	(3,709)	-	-	-	(3,709)
其他	-	(5,860)	-	-	-	(5,86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258,663	37,745,888	(592)	3,992,822	18,949,678	73,946,459

法定代表人：李延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柴乔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柴乔林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由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原“中国中煤能源集团公司”,2009年经国资委改组(2009)255号文件批准,改制为国有独资公司,同时公司名称变更为“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煤集团”)于2006年8月22日独家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为中国北京市朝阳区黄寺大街1号,总部地址为中国北京市朝阳区黄寺大街1号,设立时总股本为80亿元,每股面值1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国合字[2006]27号文批准,本公司于2006年12月29日完成了向境外投资者首次发行股票(H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挂牌上市交易,发行后总股本增至11,733,330千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99号文批准,本公司于2008年2月1日完成了向境内投资者首次发行股票(A股)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发行后总股本增至13,258,663千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主要从事煤炭的生产和销售、煤化工产品的生产、煤矿装备制造以及金融服务等业务。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8月23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的流动负债超过流动资产约 131.62 亿元。为筹集资金以偿还短期债务,本集团已计划利用以下措施:

- 于 2016 年 7 月,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的金额为 100 亿元人民币的短期融资债券,扣除 2016 年 8 月已发行的 30 亿元(附注七(44)),以及 2017 年 7 月发行的 30 亿元,尚余 40 亿元待发行;
- 于 2016 年 12 月,已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80 亿元的公司债券。2017 年 7 月已发行 10 亿元,尚余 70 亿元待发行;
- 于 2017 年 8 月,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的金额为 100 亿元人民币的中期票据尚待发行;
- 本集团可预见的未来 12 个月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必要时可办理新贷款的银行贷款额度;
- 鉴于本集团的信用评级以及与国内知名银行及金融机构的长期合作关系,本集团可以取得的其他融资渠道。

在作出查询后,董事合理预期本集团有足够资源在可见未来继续经营,因此,本集团继续按持续经营编制基础编制其合并财务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附注五(12))、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五(17)、(23))、剥离成本的核算(附注五(18))。

本集团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详见附注五(38)。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财务报表的编制期间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购买子公司的少数股东股权

在取得对子公司的控制权之后，自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处取得少数股东拥有的对该子公司全部或部分少数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的资产、负债以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金额反映。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加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的金额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a)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b)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股东权益中以单独项目列示。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a) 金融资产

(i) 金融资产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集团报告期内仅存在两类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ii) 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已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iii)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集团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集团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本集团以加权平均法计算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已发生的减值损失以后期间不再转回。

(iv)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应付款项、借款及应付债券等。

应付款项包括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其他应付款等，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借款及应付债券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其他金融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2.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等。本集团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或劳务接受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标准为：单项金额超过 33,000 千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一般信用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其他信用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一般信用组合	经常性往来业务的客户，经评估没有特殊较高或较低的信用风险
其他信用组合	信用良好且交易频繁的长期客户，经评估信用风险为极低的款项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0-5%	0-5%
1-2 年	5-30%	5-30%
2-3 年	30-50%	30-50%
3-5 年	50-80%	50-80%
5 年以上	80-100%	80-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4). 本集团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账款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3.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a) 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和周转材料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原材料主要包括原煤及用于煤炭生产、煤化工产品生产和煤机生产的物料及辅助材料等，产成品主要包括煤炭成品煤及煤矿机械装备等。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产成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c)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d)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e)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4.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5.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为本集团通过单独主体达成，能够与其他方实施共同控制，且基于法律形式、合同条款及其他事实与情况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a)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24))。

16.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建筑物。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计提折旧。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建筑物	30-47 年	3%-5%	2.0%-3.2%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24))。

17.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包括井巷工程)、机器设备、铁路、运输工具及其他。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公司制改建时中煤集团投入的固定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除井巷工程按照工作量法计提折旧或使用维简费、安全费和其他类似性质煤炭生产专项基金购置的固定资产(附注五(36))外,本集团其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其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至50年	3%至5%	1.9%至9.7%
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	15至30年	3%至5%	3.2%至6.5%
机器设备	8至18年	3%至5%	5.3%至12.1%
铁路	25至30年	3%至5%	3.2%至3.9%
运输工具及其他	5至15年	3%至5%	6.3%至19.4%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24))。

18. 剥离成本

在对露天煤矿的开采过程中,需要对覆盖于煤层之上的岩石及土层进行剥离及清除。每个会计期间实际所发生的剥离成本可能受到地质条件 and 生产计划等因素的影响而波动。在核算所发生的剥

离成本时，对应以后年度计划开采的煤矿储量(即对应未来经济利益)而发生的剥离成本予以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并于所对应的煤矿储量被采出之期间计入成本；其余的剥离成本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成本。

19.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24))。

20.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21.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2.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3.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探矿权、采矿权、专有技术及软件等，以成本计量。公司制改建时中煤集团投入的无形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a)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20 年至 50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b) 采矿权和探矿权

采矿权以成本减累计摊销列示，并采用工作量法摊销。探矿权以取得时的成本计量，并自转为采矿权且煤矿投产日开始，采用工作量法摊销。

(c) 专有技术

专有技术以取得成本减累计摊销列示，采用直线法按 20 年摊销。

(d) 软件

软件以取得成本减累计摊销列示，采用直线法按 5 年摊销。

(e)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f)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24))。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被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为研究生产工艺而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评价和选择阶段的支出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大规模生产之前，针对生产工艺最终应用的相关设计、测试阶段的支出为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生产工艺的开发已经技术团队进行充分论证；
- 管理层已批准生产工艺开发的预算；
- 已有前期市场调研的研究分析说明生产工艺所生产的产品具有市场推广能力；
- 有足够的技术和资金支持，以进行生产工艺的开发活动及后续的大规模生产；以及生产工艺开发的支出能够可靠地归集。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4.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

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5.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26.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者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1)、短期薪酬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同时，经政府批准，本集团为员工支付补充养老保险金，并由符合国家规定的法人受托机构受托管理。

(3)、辞退福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退福利

本集团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集团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集团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集团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福利，确认为负债，计入当期损益。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流动负债。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适用 不适用

27.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28.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因开采煤炭而形成的复垦、弃置及环境清理等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29.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0.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1.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a) 销售商品

煤炭、煤化工产品、煤矿机械装备和辅助材料及其它商品的销售收入在商品的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购货方，本集团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时予以确认。

(b) 提供劳务

劳务收入于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予以确认。

32.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根据相关政府文件中明确规定的补助对象性质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退回，在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3.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

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34.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35.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36. 维简费、安全费用和其他类似性质煤炭生产专项基金

根据财政部、安全监管总局及有关地方政府部门的规定，本集团从事煤炭开采的子公司须按原煤产量提取煤矿维持简单再生产费用(“维简费”)、企业安全生产费用(“安全费”)及其他类似性质煤炭生产专项基金。本集团从事机械制造、冶金、危险品生产与储运等行业的子公司也须按相关规定提取企业安全生产费用。

维简费主要用于煤矿生产正常持续的开拓延深、技术改造等，以确保矿井持续稳定和安全生产，提高效率。安全费用主要用于煤矿安全生产设施、完善和改进企业安全生产条件。

其他类似性质煤炭生产专项基金目前主要包括煤矿转产发展资金、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和可持续发展准备金。煤矿转产发展资金主要用于煤矿转产人员安置、发展第三产业的投资支出，发展循环经济的科研和设备支出。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主要用于矿区生态环境和水资源保护、矿区污染治理、矿区生态保护、治理和恢复直接相关的其他支出。可持续发展准备金主要用于发展连续替代产业和解决历史遗留问题。根据山西省政府的相关规定，自 2013 年 8 月 1 日起暂停计提煤矿转产发展资金和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根据江苏省徐州市政府的相关要求，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不再计提可持续发展准备金。

上述费用和专项基金在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在使用时，对在规定使用范围内的费用性支出，于费用发生时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属于资本性支出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同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上述专项基金需专设银行账户储存，其提取、储存和使用需接受政府相关部门审核监督。

37. 一般风险准备

根据于 2012 年 7 月 1 日生效的《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 号)的规定，金融企业在提取资产减值准备的基础上，设立一般风险准备用以弥补金融企业尚未识别的与风险资产相关的潜在可能损失，该一般风险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是股东权益的组成部分，原则上应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1.5%。按中国有关监管规定，本公司的子公司中煤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中煤财务”)须从净利润中提取一定金额作为一般风险准备。提取该一般风险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38. 重要的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i) 长期资产的减值

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按成本减累计折旧及摊销列示。当发生任何事件或环境出现变化，显示账面价值可能无法收回时，就该等项目的账面价值是否发生减值予以审核。若某项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时，按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在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时，需作出多项假设，包括与非流动资产有关的未来现金流量及折现率。倘若未来事项与该等假设不符，可收回金额将需要作出修订，这些修订可能会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或者财务状况产生影响。

(ii) 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

本集团的管理层对固定资产可使用年限做出估计。此类估计以相似性质及功能的固定资产在以往年度的实际可使用年限的历史经验为基准。可使用年限与以前估计的使用年限不同时，管理层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进行相应的调整，或者当报废或出售技术落后相关设备时相应地冲销或冲减相应的固定资产。因此，根据现有经验进行估计的结果可能与下一会计期间实际结果有所不同，因而可能导致对资产负债表中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和折旧费用的重大调整。

(iii) 对煤炭储量的估计

煤炭储量是估计可以具有经济效益及合法的从本集团的矿区开采的煤炭数量。于计算煤炭储量时，需要使用关于一定范围内地质、技术及经济因素的估计和假设，包括产量、品位、生产技术、回采率、开采成本、运输成本、产品需求及商品价格。

对储量的数量和品位的估计，需要取得矿区的形状、体积及深度的数据，这些数据是由对地质数据的分析得来的，例如采掘样本。这一过程需要复杂和高难度的地质判断及计算，以对数据进行分析。

由于用于估计储量的经济假设在不同的时期会发生变化，同时在经营期中会出现新的地质数据，对储量的估计也会相应在不同的时期出现变动。估计储量的变动将会在许多方面对本集团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影响，包括：

- (a) 资产的账面价值可能由于未来预计现金流量的变化而受到影响；
- (b) 按工作量法计算的或者按资产的可使用年限计算的计入损益的折旧和摊销可能产生变化；
- (c) 估计储量的变动将会对履行弃置、复垦及环境清理等现时义务的预计时间和所需支出产生影响，从而使确认的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产生变化；
- (d) 资产的账面价值可能由于未来预计现金流量的变化而受到影响；
- (e) 按工作量法计算的或者按资产的可使用年限计算的计入损益的折旧和摊销可能产生变化；
- (f) 估计储量的变动将会对履行弃置、复垦及环境清理等现时义务的预计时间和所需支出产生影响，从而使确认的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产生变化；
- (g) 由于对可能转回的税收利益估计的变化可能使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产生变化

(iv) 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管理层决定对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所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的估计乃按其客户的信用记录及目前的市场情况确定。管理层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前重新衡量坏账准备的金额。

(v) 所得税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很多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的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此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转回取决于本集团于未来年度是否能够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若未来的盈利能力偏离相关估计，则须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价值作出调整，因而可能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vi) 对复垦、弃置及环境清理义务的估计

复垦、弃置及环境清理义务由管理层考虑现有的相关法规后根据其以往经验及对未来支出的最佳估计而确定，并将预期支出折现至其净现值。随着目前的煤炭开采活动的进行，对未来土地及环境的影响变得明显的情况下，有关成本的估计可能须不时修订。

(vii) 剥离成本

对剥离成本的会计核算基于管理层对于所发生的剥离成本是否对应有未来经济利益的估计。此项估计可能受到实际地质条件和煤炭储量的变化以及管理层未来开采计划的改变的影响。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a) 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财政部于 2017 年 5 月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以下简称“准则 16 号(2017)”），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

采用上述企业会计准则后的主要会计政策已在附注五(32)中列示。

本集团采用上述企业会计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本集团根据准则 16 号(2017) 的规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进行了重新梳理，采用未来适用法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采用该准则未对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采用该准则后，对于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在计入利润表时，按照经济业务实质由原计入营业外收入改为计入其他收益。

(b) 变更对当期财务报表的影响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编制的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合并利润表及利润表各项目、2017 年 6 月 30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资产负债表各项目，与假定采用变更前会计政策编制的这些报表项目相比，受影响项目的增减情况如下：

本期会计政策变更对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合并利润表及利润表各项目的分析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金额	本期金额
	合并	公司
其他收益	48	-
营业利润	48	-
营业外收入	(48)	-

利润总额	-	-
净利润	-	-

本期会计政策变更对 2017 年 6 月 30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资产负债表各项目无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及 25%
增值税(注 1)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6%、11%、13%及 17%
资源税	2014 年 12 月 1 日前按自产原煤及焦煤的销量计算缴纳, 2014 年 12 月 1 日起按原煤和以未税原煤加工的洗选煤销售额计算缴纳	2014 年 12 月 1 日以前: 2.5-8 元/吨, 自 2014 年 12 月 1 日以后: 2%-9%
营业税(注 1)	应纳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和营业税	1%至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和营业税	3%至 5%
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注 2)	按原煤产量、收购未缴纳基金原煤的收购数量计算缴纳	动力煤 16 元/吨, 工程煤 40 元/吨, 焦煤 23 元/吨

注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及相关规定, 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的贷款利息收入、租赁业务收入、培训业务收入等业务(原缴纳营业税, 税率为 5%), 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开始缴纳增值税, 税率为 6%。

注 2: 根据《山西省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征收管理办法》(山西省人民政府令第 203 号), 本集团位于山西省的若干子公司及分公司需缴纳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可持续发展基金在计提时计入生产成本和应交税费, 按月向主管税务机关缴纳。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和山西省地方税务局于 2014 年 11 月 25 日颁布的规定, 自 2014 年 12 月 1 日起停止征收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 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华光资源有限公司(“华光资源”)	30%

注: 本公司的子公司华光资源注册于澳大利亚, 根据该国法律, 适用 30%所得税率。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下述子公司享受税收优惠待遇：

(i) 抚顺煤矿电机制造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9 年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 号)的相关规定，抚顺煤矿电机制造有限责任公司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该证书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到期。抚顺煤矿电机制造有限责任公司已于 2015 年 3 月重新申请并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有效期为 2015 年 1 月至 2017 年 12 月。2017 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ii) 中煤张家口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9 年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 号)的相关规定，中煤张家口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该证书于 2015 年 9 月到期。中煤张家口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5 年 6 月重新申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有效期为 2015 年 11 月 26 日至 2018 年 11 月 26 日。2017 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iii) 中煤北京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9 年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 号)的相关规定，中煤北京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该证书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到期。中煤北京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已于 2015 年 4 月重新申请并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有效期为 2015 年 7 月至 2018 年 7 月。2017 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iv) 中国煤矿机械装备有限责任公司(“装备公司”)于 2012 年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 号)的相关规定，该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从 25%调整为 15%，该证书于 2014 年 12 月到期。装备公司已于 2015 年 6 月重新申请并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有效期为 2015 年 9 月 8 日至 2018 年 9 月 8 日。2017 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v) 中煤能源黑龙江煤化工有限公司(“黑龙江煤化工”)于 2012 年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 号)的相关规定，该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从 25%调整为 15%，该证书于 2015 年 7 月到期。黑龙江煤化工已于 2015 年 4 月重新申请并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有效期为 2015 年 8 月至 2018 年 8 月。2017 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vi) 石家庄煤矿机械装备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0 年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 号)的相关规定，石家庄煤矿机械装备有限责任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自 2010 年 6 月 1 日起从 25%调整为 15%，该证书于 2012 年 9 月 30 日到期，自 2012 年 10 月 1 日起，企业所得税率恢复至 25%。石家庄煤矿机械装备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6 年 7 月重新申请并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有效期为 2016 年 1 月至 2018 年 12 月。石家庄煤矿机械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2017 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vii) 中煤陕西榆林能源化工有限公司(“陕西榆林”)于 2016 年 6 月获得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资格，根据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中煤陕西榆林能源化工有限公司甲醇醋酸系列深加工及综合利用项目有关问题的复函》(陕发改产业函(2016)627 号)的相关规定，该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自 2015 年起从 25%调整为 15%，该证书于 2020 年到期。2017 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viii) 陕西南梁矿业有限公司(“陕西南梁”)于 2015 年 5 月获得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资格, 根据府谷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发省发改委陕西省复核国家鼓励类目录企业确认函的通知》(府发改发(2015)97 号)的相关规定, 该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自 2015 年起从 25%调整为 15%, 该证书于 2020 年到期。2017 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ix) 内蒙古中煤远兴能源化工有限公司(“中煤远兴”)于 2016 年 11 月获得内蒙古自治区高新技术企业政策资格,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税务局关于发布《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管理办法》的公告, 该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自 2016 年起从 25%调整为 15%, 该证书于 2018 年到期。2017 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62	986
银行存款	17,160,298	13,855,563
其他货币资金	688,795	1,411,853
合计	17,849,955	15,268,402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67,543	69,640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 230,177 千元的银行存款(2016 年 12 月 31 日: 578,629 千元)质押给银行作为 449,924 千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 782,861 千元)应付票据的担保(附注七(34))。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为 2,069,254 千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 1,919,510 千元)。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中包括专设银行账户存储的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及煤矿转产发展资金、复垦基金、信用证保证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以及中煤财务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的法定存款准备金等。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 银行存款中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为 2,136,304 千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 3,455,113 千元)。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银行承兑票据	7,539,923	6,612,559
商业承兑票据	178,667	186,407
合计	7,718,590	6,798,966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70,597
商业承兑票据	-
合计	270,597

于2017年6月30日，本集团将应收票据107,697千元（2016年12月31日：298,331千元）质押给银行作为取得107,697千元（2016年12月31日：296,952千元）应付票据的担保（附注七（34））。

于2017年6月30日，本集团将应收票据162,900千元（2016年12月31日：199,883千元）质押给银行作为取得162,900千元（2016年12月31日：199,883千元）短期借款的担保（附注七（31））。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9,198,009	619,278
合计	9,198,009	619,278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8,400,251	8,184,084
减：坏账准备	460,226	525,185
合计	7,940,025	7,658,899

于2017年6月30日,账面价值为0千元的应收账款(2016年12月31日:37,926)作为0千元(2016年12月31日:35,000)短期借款质押物(附注七(31))。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6,158,497	5,651,080
一到二年	1,106,282	1,396,583
二到三年	583,227	626,967
三到四年	248,274	275,430
四到五年	133,282	102,680
五年以上	170,689	131,344
合计	8,400,251	8,184,084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234,946	98%	(403,656)	5%	7,831,290	8,132,728	99%	(474,913)	6%	7,657,815
一般信用组合	4,631,101	55%	(403,656)	9%	4,227,445	4,879,303	59%	(474,913)	10%	4,404,390
其他信用组合	3,603,845	43%	-	0%	3,603,845	3,253,425	40%	-	-	3,253,42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5,305	2%	(56,570)	34%	108,735	51,356	1%	(50,272)	98%	1,084
合计	8,400,251	100%	(460,226)	5%	7,940,025	8,184,084	100%	(525,185)	6%	7,658,89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小计	3,166,144	(16,719)	1%	2,922,374	(28,974)	1%
1至2年	711,210	(40,742)	6%	1,080,958	(65,646)	6%
2至3年	381,270	(120,923)	32%	506,057	(155,837)	31%

3 至 4 年	207,987	(102,970)	50%	223,075	(111,253)	50%
4 至 5 年	78,358	(46,598)	59%	64,824	(42,706)	66%
5 年以上	86,132	(75,704)	88%	82,015	(70,497)	86%
合计	4,631,101	(403,656)	9%	4,879,303	(474,913)	1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其他信用组合分析如下：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其他信用组合的应收账款为 3,603,845 千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3,253,425 千元)，对方单位为往来频繁客户，信用情况良好，预计将于一年内全部收回，因此未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3,316 千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8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1,079,648	(3,907)	13%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394,096	93%	1,063,371	84%
1 至 2 年	30,419	2%	91,965	7%
2 至 3 年	33,913	2%	60,456	5%
3 年以上	41,574	3%	48,642	4%
合计	1,500,002	100%	1,264,434	1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为 105,906 千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063 千元)，主要为预付采购原材料款，因为原材料尚未到货，该款项尚未结清。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162,171	1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53,998	74,698
合计	53,998	74,698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5,893	7%	(150,373)	67%	75,520	116,491	3%	(116,491)	1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33,003	85%	(67,480)	3%	2,465,523	3,694,286	93%	(106,789)	3%	3,587,497
一般信用组合	119,692	4%	(67,480)	56%	52,212	558,359	14%	(106,789)	19%	451,570
其他信用组合	2,413,311	81%	-	0%	2,413,311	3,135,927	79%	-	-	3,135,92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5,166	8%	(176,619)	78%	48,547	154,961	4%	(126,331)	82%	28,630
合计	2,984,062	100%	(394,472)	13%	2,589,590	3,965,738	100%	(349,611)	9%	3,616,12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A 公司	44,924	(44,924)	100%	(注)
B 公司	71,567	(71,567)	100%	(注)
C 公司	35,520	-	-	-
D 公司	40,000	-	-	-
E 公司	33,882	(33,882)	100%	(注)
合计	225,893	(150,373)	/	/

注：本集团结合账龄与对方公司业务情况，对其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48,884	(1,712)	4%	322,998	(1,472)	0%
1 至 2 年	2,669	(185)	7%	134,030	(15,574)	12%
2 至 3 年	1,456	(541)	37%	7,068	(3,046)	43%
3 至 4 年	1,164	(720)	62%	2,297	(1,443)	63%
4 至 5 年	515	(393)	76%	3,059	(2,309)	75%
5 年以上	65,004	(63,929)	98%	88,907	(82,945)	93%
合计	119,692	(67,480)	56%	558,359	(106,789)	19%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8,628 千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864 千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金额为 260 千元。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垫款	210,444	949,279
资产转让款(注1)	410,688	410,688
保证金及抵押金	163,922	162,591
公司间往来	143,242	180,811
委托贷款(注2)	1,050,000	1,462,000
备用金	34,663	51,424
其他	971,103	748,945
减：坏账准备	(394,472)	(349,611)
合计	2,589,590	3,616,127

注1：该资产转让款中 403,657 千元为本集团应收山西中煤平朔东日升有限公司（“东日升”）资产转让款。东日升原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平朔公司的子公司，2016 年度本集团将其股权转让给国源时代煤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源时代”），该款项为股权转让之前平朔公司应收该公司的资产转让款。该资产转让款中 7,031 千元为上海能源应收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屯煤电”）龙东煤矿采矿权款。龙东煤矿原为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能源的下属营业单位，2016 年度上海能源将其资产及负债转让给中煤集团之子公司大屯煤电。

注2：本集团委托银行向合营公司延安市禾草沟煤业有限公司（“禾草沟煤业”）项目建设提供的贷款 1,050,000 千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1,250,000 千元），本期偿还 200,000 千元，贷款中 850,000 千元按年利率 6.60% 计息，200,000 千元按年利率 5.23% 计息，并均将在一年内到期。上期委托银行向合营公司河北中煤旭阳焦化有限公司（“旭阳焦化”）项目建设提供的贷款 102,000 千元本期全部收回。

上期集团委托银行向集团下属非上市公司灵石中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灵石化工”）项目建设提供的贷款 110,000 千元本期已全部收回。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A 公司	委托贷款	1,050,000	一年以内	35%	-
B 公司	资产转让款	403,657	一年以内	13%	-
C 公司	临时耕地占用税	137,952	一年以内	5%	-
D 公司	预付款转入	71,567	三至四年	3%	(71,567)
E 公司	其他	69,000	一年以内	2%	-
合计	/	1,732,176		58%	(71,567)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033,465	78,414	2,955,051	2,951,164	77,155	2,874,009
在产品	1,442,344	8,613	1,433,731	1,628,115	8,613	1,619,502
库存商品	2,470,177	22,465	2,447,712	2,847,111	21,111	2,826,000
周转材料	101,216	-	101,216	71,388	-	71,388
合计	7,047,202	109,492	6,937,710	7,497,778	106,879	7,390,899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77,155	1,259	-	-	-	78,414
在产品	8,613	-	-	-	-	8,613
库存商品	21,111	-	1,525	171	-	22,465
合计	106,879	1,259	1,525	171	-	109,492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所得税	39,998	28,678
待抵扣进项税额	880,646	1,064,413
贷款(注)	1,138,500	1,188,000
其他	314,398	101,853
合计	2,373,542	2,382,944

注：该期末余额为中煤财务向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的贷款，按年利率 4.35%-4.79%计息，并将在 1 年内收回。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19,886	-	19,886	18,627	-	18,627
按成本计量的	5,523,992	151,636	5,372,356	5,529,130	151,636	5,377,494
合计	5,543,878	151,636	5,392,242	5,547,757	151,636	5,396,121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3,591	3,591
公允价值	19,886	18,627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6,295	15,036
已计提减值金额	-	-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成本										
——蒙冀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400,000	-	-	1,400,000	-	-	-	-	5%	-
——鄂尔多斯南部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240,000	-	-	240,000	-	-	-	-	10%	-
——唐山曹妃甸煤炭港务有限公司	90,000	-	-	90,000	-	-	-	-	5%	-
——呼准鄂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265,800	-	-	265,800	-	-	-	-	10%	-
——蒙西华中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蒙西华中”)	1,412,813	-	-	1,412,813	-	-	-	-	10%	-
——华晋焦煤有限责任公司(“华晋公司”)(注)	1,075,933	-	-	1,075,933	-	-	-	-	49%	-
——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太原煤气化”)(注)	702,943	-	-	702,943	-	-	-	-	40%	-
——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注)	97,113	-	-	97,113	(90,845)	-	-	(90,845)	20%	-
——内蒙古苏里格天然气化工有限公司(注)	56,639	-	-	56,639	(45,034)	-	-	(45,034)	20%	-
——其他	187,889	-	5,138	182,751	(15,757)	-	-	(15,757)		-
合计	5,529,130	-	5,138	5,523,992	(151,636)	-	-	(151,636)	/	-

注：自 2014 年 10 月 1 日起，本集团派驻于华晋公司的董事在董事会的表决权委托给山西焦煤集团派驻的董事行使，并在华晋公司的股东会中就与财务和经营决策相关的提案行使表决权时与山西焦煤集团保持一致，该等安排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如无本公司书面通知，将自动延期一年。由于本公司并无其他方式参与或影响华晋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或日常经营活动，从而本公司对其不再具有重大影响，自 2014 年 10 月 1 日起对华晋公司的投资列示为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本集团将太原煤气化、博源化工、苏里格天然气三家公司的董事会表决权委托给上述三家公司的控股股东派驻董事行使，并签署函件表示在上述公司的股东会中就与财务和经营决策相关的提案行使表决权时与控股股东保持一致，该等安排期限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由于本集团并无其他方式参与或影响上述三家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或日常经营活动，从而对其不再具有重大影响，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对上述三家公司的投资列示为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151,636)	-	(151,636)
本期计提	-	-	-
本期减少	-	-	-
期末已计提减值金余额	(151,636)	-	(151,636)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为本集团持有的非上市股权投资，这些投资没有活跃市场报价，其公允价值合理估计数的变动区间较大，且各种用于确定公允价值估计数的概率不能合理地确定，因此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本集团尚无处置这些投资的计划。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137,429	-	137,429	138,204	-	138,204	4.90%-5.35%
其他	149,338	-	149,338	147,138	-	147,138	5.32%-6.55%
合计	286,767	-	286,767	285,342	-	285,342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营企业	2,305,535	2,020,163
联营企业	12,508,230	12,008,565
股权分置流通权(注1)	155,259	155,259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合计	14,969,024	14,183,987

本集团不存在长期股权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注1：本集团所属子公司上海能源于2006年1月23日实施了股权分置改革。作为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的结果，本集团对上海能源的持股比例由70.4%降低至62.43%，相应减少的所享有上海能源的所有者权益份额。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题专家工作组意见第一号》问答六，转至长期股权。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大同中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同中新”)	-	-	-	-	-	-	-	-	-	-	-
河北中煤旭阳焦化有限公司(“旭阳焦化”)	542,401	-	-	58,220	-	-	-	-	-	600,621	-
甘肃中煤天大能源有限公司(“甘肃天大”)	195,097	-	-	(1,288)	-	-	-	-	-	193,809	-
禾草沟煤业	1,256,965	-	-	213,851	-	10,829	-	-	-	1,481,645	-
中煤科创节能技术有限公司(“中煤科创”)	17,700	-	-	(1,240)	-	-	-	-	-	16,460	-
新疆准东五彩湾北二电厂有限公司(“新疆五彩湾”)	8,000	5,000	-	-	-	-	-	-	-	13,000	-
小计	2,020,163	5,000	-	269,543	-	10,829	-	-	-	2,305,535	-
二、联营企业											
国投中煤同煤京唐港口有限公司(“京唐港公司”)(注2)	361,579	-	-	19,709	-	-	(22,902)	-	-	358,386	-
浙江浙能中煤舟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舟山煤电”)(注2)	788,498	-	-	6,785	-	-	(81,358)	-	-	713,925	-
山西平朔煤矸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平朔煤矸石”)	315,781	-	-	4,862	-	-	-	-	-	320,643	-
朔州市平朔路达铁路运输有限公司(“平朔路达”)	14,602	-	-	1,472	-	-	(2,323)	-	-	13,751	-
中天合创公司(注2)	6,787,431	-	-	-	-	-	-	-	-	6,787,431	-
天津港中煤华能煤码头有限公司(“中煤华能”)(注2)	290,795	-	-	4,555	-	568	(12,639)	-	-	283,279	-
陕西延长中煤榆林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延长榆能”)(注2)	2,408,428	-	-	123,972	-	523	-	-	-	2,532,923	-
北京中水长固液分离技术有限公司(“北京中水长”)	5,698	-	-	(511)	-	-	-	-	-	5,187	-
朔州市富民供水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朔州富民”)	90,425	-	-	-	-	-	-	-	-	90,425	-
中电神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中电神头”)(注2)	197,923	-	-	(34,338)	-	-	-	-	-	163,585	-
大同煤矿集团机电装备抚顺电机有限公司(“大同机电”)	6,000	-	-	-	-	-	-	-	-	6,000	-
中煤艾尔竞矿业设备制造有限责任公司(“中煤艾尔竞”)	5,426	-	-	(271)	-	-	-	-	-	5,155	-
湖北能源集团鄂州发电有限公司(“鄂州发电”)	598,616	-	-	2,221	-	-	-	-	-	600,837	-
中信中煤江阴码头有限公司(“中信码头”)	132,623	-	-	1,328	-	-	-	-	-	133,951	-
贵州盘江力博制造有限公司(“盘江力博”)	2,450	-	-	-	-	-	-	-	-	2,450	-
上海中矿设备成套有限公司(“上海中矿”)	358	-	(358)	-	-	-	-	-	-	-	-
乌审旗呼吉尔特煤矿山救援服务有限公司(“乌审旗矿山”)	1,932	650	-	-	-	-	-	-	-	2,582	-
西安煤矿机械有限公司(“西煤机公司”)(注3)	-	486,000	-	(10,410)	-	-	-	-	12,130	487,720	-
小计	12,008,565	486,650	(358)	119,374	-	1,091	(119,222)	-	12,130	12,508,230	-
合计	14,028,728	491,650	(358)	388,917	-	11,920	(119,222)	-	12,130	14,813,765	-

注 2: 该等公司为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注 3: 西煤机公司, 原为装备公司之子公司, 本年转为装备公司之联营公司。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构筑物及其他 辅助设施	井巷工程	机器设备	铁路	运输工具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9,368,920	6,328,068	22,244,481	60,904,382	3,586,324	3,083,140	125,515,315
2. 本期增加金额	34,639	5,621,380	324,383	2,299,869	-	30,632	8,310,903
(1) 购置	12,741	12,534	248,189	411,018	-	20,080	704,562
(2) 在建工程转入	21,898	2,999	76,194	96,121	-	10,552	207,764
(3) 重分类	-	5,605,847	-	1,792,730	-	-	7,398,577
3. 本期减少金额	5,537,446	70,699	2,099,427	847,791	25,031	503,551	9,083,945
(1) 处置或报废	56,205	70,699	532,730	786,443	-	34,409	1,480,486
(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	40,750	-	-	61,348	-	15,724	117,822
(3) 重分类	5,440,491	-	1,566,697	-	25,031	453,418	7,485,637
4. 期末余额	23,866,113	11,878,749	20,469,437	62,356,460	3,561,293	2,610,221	124,742,27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430,404	1,343,561	6,791,227	25,263,088	614,350	1,795,767	41,238,397
2. 本期增加金额	360,161	2,412,314	376,604	2,663,824	48,106	119,383	5,980,392
(1) 计提	360,161	228,075	376,604	1,943,952	48,106	119,383	3,076,281
(2) 重分类	-	2,184,239	-	719,872	-	-	2,904,111
3. 本期减少金额	1,970,151	72,759	1,227,222	595,995	3,828	413,500	4,283,455
(1) 处置或报废	24,536	72,759	533,390	562,147	-	28,358	1,221,190
(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	23,030	-	-	33,848	-	10,591	67,469
(3) 重分类减少	1,922,585	-	693,832	-	3,828	374,551	2,994,796
4. 期末余额	3,820,414	3,683,116	5,940,609	27,330,917	658,628	1,501,650	42,935,33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7,887	30,151	1,170	138,163	-	68,513	255,884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1) 本期减少	-	-	-	-	-	-	-
4. 期末余额	17,887	30,151	1,170	138,163	-	68,513	255,88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0,027,812	8,165,482	14,527,658	34,887,380	2,902,665	1,040,058	81,551,055
2. 期初账面价值	23,920,629	4,954,356	15,452,084	35,503,131	2,971,974	1,218,860	84,021,034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约为 7,002,663 千元(原价 13,413,559 千元)的机器设备(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6,874,633 千元，原价 12,070,118 千元)作为 2,001,173 千元的长期借款(2016 年 12 月 31 日：2,163,799 千元)(附注七(45))和 1,702,166 千元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2016 年 12 月 31 日：1,756,729 千元)(附注七(45))的抵押物。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为 147,356 千元，(原值 249,060 千元)的机器设备(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约为 430,377 千元、原价 627,696 千元)和账面价值为 687,291 千元的在建工程(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约为 1,063,979 千元)作为 571,393 千元的长期借款(2016 年 12 月 31 日：966,836 千元)和 64,083 千元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2016 年 12 月 31 日：181,804 千元)的抵押物。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计入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专项储备、存货及资本化的折旧费用分别为 2,617,813 千元、12,438 千元、239,151 千元、10,043 千元、41,137 千元及 183,224 千元(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止 6 个月期间：2,783,765 千元、12,876 千元、197,547 千元、7,140 千元、3,017 千元、128,612 千元)。

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价为 207,764 千元(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度：502,085 千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约为 1,196,350 千元(原价 1,542,824 千元)的房屋及建筑物和机器设备(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434,027 千元、原价 1,695,777 千元)暂时闲置。具体分析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1,542,824	346,474	-	1,196,350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铁路及机器设备	2,357,113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9,640,331	尚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蒙大新能源 50 万吨/年工程塑料项目及相关配套工程	7,835,989	-	7,835,989	7,957,648	-	7,957,648
蒙大矿业纳林河二号矿井及选煤厂	5,263,389	-	5,263,389	5,257,820	-	5,257,820
伊化矿业母杜柴登矿井建设及相关配套工程	4,555,276	-	4,555,276	4,745,468	-	4,745,468
平朔劣质煤综合利用示范项目	4,546,439	-	4,546,439	4,256,508	-	4,256,508
平朔 2*660MW 级 CFB 示范电厂工程	2,441,293	-	2,441,293	2,322,944	-	2,322,944
陕西榆林大海则煤矿项目	2,127,635	-	2,127,635	2,017,749	-	2,017,749
平朔小回沟矿井及选煤厂建设项目	1,587,141	-	1,587,141	1,475,048	-	1,475,048
新疆煤电化中煤能源新疆煤电化 2*660MW 煤电项目	1,423,795	-	1,423,795	1,078,549	-	1,078,549
黑煤化依兰第三煤矿项目	1,180,600	-	1,180,600	1,087,984	-	1,087,984
鄂尔多斯能源巴图湾水源管线	1,158,283	-	1,158,283	1,136,843	-	1,136,843
其他	12,444,895	215,891	12,229,004	11,540,493	-	11,540,493
合计	44,564,735	215,891	44,348,844	42,877,054	-	42,877,054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 68,624 千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68,624 千元)的在建工程作为 19,655 千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30,475 千元)的长期借款的抵押物(附注七(45))。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为 147,356 千元，(原值 249,060 千元)的机器设备(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约为 430,377 千元、原价 627,696 千元)和账面价值为 687,291 千元的在建工程(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约为 1,063,979 千元)作为 571,393 千元的长期借款(2016 年 12 月 31 日：966,836 千元)和 64,083 千元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2016 年 12 月 31 日：181,804 千元)的抵押物。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蒙大新能源 50 万吨/年工程塑料项目及相关配套工程	10,448,280	7,957,648	(121,659)	-	-	7,835,989	99%	99.00%	950,279	119,120	4.90%	借款及自筹
蒙大矿业纳林河二号矿井及选煤厂	5,917,276	5,257,820	211,147	-	205,578	5,263,389	100.62%	88.86%	1,324,458	151,960	5.45%	借款及自筹
伊化矿业母杜柴登矿井建设及相关配套工程	6,021,296	4,745,468	240,331	-	430,523	4,555,276	89.80%	95.00%	1,062,914	121,716	5.40%	借款及自筹
平朔劣质煤综合利用项目	4,337,387	4,256,508	289,931	-	-	4,546,439	104.82%	99.00%	604,812	99,567	4.70%	借款及自筹
平朔 2*660MW 级 CFB 示范电厂工程	6,773,030	2,322,944	118,349	-	-	2,441,293	36.04%	36.04%	106,242	36,189	4.90%	借款及自筹
陕西榆林大海则煤矿项目	9,258,138	2,017,749	109,886	-	-	2,127,635	22.98%	22.98%	237,392	48,536	4.75%	借款及自筹
小回沟矿井及选煤厂建设项目	2,804,374	1,475,048	112,093	-	-	1,587,141	56.60%	56.60%	51,043	21,151	5.40%	借款及自筹
鄂尔多斯能源巴图湾水源管线项目	1,518,031	1,136,843	21,440	-	-	1,158,283	76.30%	77.16%	101,518	21,440	4.98%	借款及自筹
黑煤化依兰第三煤矿项目	2,499,696	1,087,984	92,616	-	-	1,180,600	47.23%	47.23%	95,473	17,084	4.95%	借款及自筹
新疆煤电化准东北二电厂 2*660MW 电厂 3、4 号机组项目	4,274,570	1,078,549	345,246	-	-	1,423,795	33.31%	33.31%	24,604	11,994	4.29%	借款及自筹
合计	53,852,078	31,336,561	1,419,380	-	636,101	32,119,840	/	/	4,558,735	648,757		

上述重大在建工程与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工程进度与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基本相同，此类工程进度以工程管理部门统计为基础作出。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兴安能源 40 万吨/年聚氯乙烯及 60 万吨/年电石项目	136,374	配套电厂项目一直未获批准, 预计投产后经济效益难以保证
黑煤化内热回转式干馏项目	27,881	合作方不履行义务, 项目终止
黑煤化煤矿伴生废弃物综合利用项目	51,636	根据现有油页岩储量核实情况, 难以满足项目建设需求
合计	215,89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材料	274,161	263,810
专用设备	59,876	43,979
其他	538	5,642
合计	334,575	313,431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探矿权	专有技术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818,350	16,251,649	20,967,149	1,089,474	605,360	44,731,982
2. 本期增加金额	-	1,734	201	-	23,096	25,031
(1) 购置	-	1,734	201	-	4,608	6,543
(2) 内部研发	-	-	-	-	18,488	18,488
3. 本期减少金额	319,140	-	-	-	-	319,140
(1) 处置	212,291	-	-	-	-	212,291
(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	106,849	-	-	-	-	106,849
4. 期末余额	5,499,210	16,253,383	20,967,350	1,089,474	628,456	44,437,87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78,834	3,544,852	-	102,634	148,916	4,575,236
2. 本期增加金额	59,379	219,477	-	24,988	23,429	327,273
(1) 计提	59,379	219,477	-	24,988	23,429	327,273
3. 本期减少金额	37,061	-	-	-	-	37,061
(1) 处置	23,455	-	-	-	-	23,455
(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	13,606	-	-	-	-	13,606
4. 期末余额	801,152	3,764,329	-	127,622	172,345	4,865,44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197	-	-	-	-	1,197
2. 本期增加金额	-	493,551	-	-	-	493,551
(1) 计提	-	493,551	-	-	-	493,551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	-	-	-	-	-	-
4. 期末余额	1,197	493,551	-	-	-	494,748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696,861	11,995,503	20,967,350	961,852	456,111	39,077,677
2. 期初账面价值	5,038,319	12,706,797	20,967,149	986,840	456,444	40,155,549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为 327,273 千元(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38,995 千元)。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账面净值为 43,447 千元(原价 107,971 千元)的采矿权作为 30,000 千元的长期借款(附注七(45))的抵押物。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约为 75,338 千元(原价 86,572 千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 20,000 千元的短期借款(附注七(31))的抵押物。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考虑到部分煤矿的实际储量低于预期，本集团对采矿权执行了减值测试并确认了 493,551 千元的减值准备(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0 千元)。

采矿权的可收回金额是基于相关煤矿在运营期间财务预算的未来现金流量的折现，计算确定的公允价值减处置成本。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价值约为 701, 863 千元(原价 739, 066 千元)的土地使用权(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503, 287 千元、原价 523, 514 千元)因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中, 尚未办妥土地使用权证。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污水处理零排放	-	169	-	169	-	-
循环水系统节水技术	-	2,550	-	2,550	-	-
煤热分级转化科研项目实验用煤运输费	-	50	-	50	-	-
流化床热解煤炭清洁高效利用研究项目费用	-	878	-	878	-	-
采煤工作面采空区悬顶治理技术研究	-	980	-	-	980	-
王家岭矿瓦斯治理综合技术研究	-	2,080	-	-	2,080	-
主运系统无线终端智能点检系统研究	-	466	-	-	466	-
超长综采工作面矿压显现规律与管理对策研究	-	1,000	-	-	1,000	-
矿用输送带纵向撕裂在线监测关键技术研究	-	220	-	-	220	-
煤矿供电安全智能管理系统研究	-	986	-	-	986	-
王家岭选煤厂 TBS 控制系统优化与应用	-	400	-	-	400	-
王家岭矿井下辅助运输安全智能管理系统	-	800	-	-	800	-
防爆胶轮车柴油发动机节能及尾气超标防治系统应用	-	1,843	-	-	1,843	-
王家岭矿变电站在线智能管理系统	-	750	-	-	750	-
王家岭矿区纵向裂隙发育煤层巷道支护技术研究与应用	-	850	-	-	850	-
王家岭矿瓦斯抽采泵水循环系统研究与应用	-	950	-	-	950	-
车载救援提升系统等项目专利费	-	5	-	-	5	-
神东智能化超大采高液压支架 Y231 项目	-	10,033	-	10,033	-	-
两柱强力轻量化大采高放顶煤液压支架 Y222 项目	-	4,808	-	4,808	-	-
合计	-	29,818	-	18,488	11,330	-

其他说明

2017 年 1-6 月, 本集团研究开发支出共计 29,818 元(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46,178 千元); 其中 11,330 千元(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37,638 千元)于当期计入损益, 18,488 千元(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8,540 千元)于当期确认为无形资产。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 通过本集团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为 0.05% (2016 年度: 0.04%)。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09,025	238,034	947,768	199,965
与子公司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29,760	32,440	129,760	32,44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70,788	117,697	561,924	140,481
可抵扣亏损	10,319,923	2,567,343	8,889,058	2,209,627
税法允许抵扣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资产的评估增值	91,484	22,871	96,612	24,153
内退福利	100,719	25,032	113,064	26,818
固定资产折旧	209,760	52,440	209,760	52,440
预计负债	481,284	120,321	457,592	114,398
试运行收益	368,836	92,209	375,460	93,865
应付未付职工薪酬	21,904	5,476	27,795	6,553
采矿权摊销	353,580	88,395	349,188	87,297
安全费用	92,107	21,439	101,432	23,677
维简费	23,168	5,792	24,932	6,233
可持续发展准备金	168,888	42,222	172,328	43,082
其他	363,735	90,763	330,686	82,499
合计	14,204,961	3,522,474	12,787,359	3,143,528
其中：				
预计于1年内(含1年)转回的金额	-	369,477	-	388,473
预计于1年后转回的金额	-	3,152,997	-	2,755,05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税法不允许抵扣的已入账资产的评估增值	23,702,858	5,923,678	24,084,188	6,021,04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6,295	4,073	15,032	3,758
递延的露天矿超剥离费用(注)	2,150,708	537,677	-	-
固定资产折旧	68,704	17,176	85,328	21,332
转产基金	389,324	97,331	389,324	97,331
其他	22,404	5,601	18,468	4,617
合计	26,350,293	6,585,536	24,592,340	6,148,085
其中：				
预计于1年内(含1年)转回的金额	-	11,049	-	12,771
预计于1年后转回的金额	-	6,574,487	-	6,135,314

注：递延的露天矿超剥离费用产生的递延税负债，是由于资本化的露天矿超剥离费用，允许在税前扣除产生的。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239	3,501,235	25,397	3,118,1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239	6,564,297	25,397	6,122,68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38,783	478,930
可抵扣亏损	1,288,999	968,211
合计	1,827,782	1,447,14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	------	------

2017	-	55,373
2018	107,272	107,272
2019	180,304	180,304
2020	215,933	217,258
2021	408,004	408,004
2022	377,486	-
合计	1,288,999	968,21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投资款(注1)	2,737,870	2,535,856
预付矿权款(注2)	1,357,195	1,357,195
预付工程设备款	31,786	31,293
预付土地使用权款	794,637	833,028
待抵扣增值税	371,031	511,297
贷款	811,800	811,800
预缴所得税	141,926	282,071
其他	440,347	442,343
合计	6,686,592	6,804,883

注1：为进一步扩大本集团的煤炭资源，本集团签订了若干收购或重组改建地方小煤矿的协议。于2017年6月30日，本集团基于上述协议而预付的投资款项为2,737,870千元(2016年12月31日：2,535,856千元)，由于交易完成所需的法律手续仍在办理之中，本集团将上述款项作为预付投资款核算。

注2：为取得若干探矿权及采矿权，本集团预付矿权价款1,357,195千元(2016年12月31日：1,357,195千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该等矿权证尚在办理之中，本集团将上述款项作为预付矿权款核算。待全部法律手续完成之后，上述款项将转为无形资产。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7,154,147	6,283,148
抵押借款(注1)	20,000	25,000
保证借款(注2)	82,000	30,000
质押借款(注3)	162,900	234,883
合计	7,419,047	6,573,031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1: 于2017年6月30日, 银行抵押借款中20,000千元系由账面价值75,338千元(原价为86,572千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 于2016年12月31日, 银行抵押借款25,000千元系由账面价值76,204千元(原价为86,572千元)的土地使用权作抵押物(附注七(25))。

注2: 于2017年6月30日, 银行保证借款82,000千元(2016年12月31日: 30,000千元)系由第三方提供保证。

注3: 于2017年6月30日, 银行质押借款162,900千元, 系由162,900千元应收票据作为质押(2016年12月31日: 199,883千元)。本期集团无以应收账款作为质押的银行借款(2016年12月31日: 35,000千元)。于2017年6月30日, 短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4.19%(2016年12月31日: 4.85%)。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854,237	1,146,077
银行承兑汇票	1,534,279	1,900,207
合计	2,388,516	3,046,284

于2017年6月30日, 本集团将银行存款230,177千元附注(七(1))(2016年12月31日: 578,629千元)质押给银行作为取得449,924千元(2016年12月31日: 782,861千元)的应付票据的担保。

于2017年6月30日, 本集团将应收票据107,697千元(2016年12月31日: 298,331千元)质押给银行作为取得107,697千元(2016年12月31日: 296,952千元)应付票据的担保。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原材料采购款	7,861,101	7,403,102
应付工程款及工程材料款	6,785,149	7,242,935
应付设备采购款	1,203,268	1,719,412
应付服务费	517,023	1,341,590
应付港杂费及运费	618,045	34,541
其他	497,826	372,282
合计	17,482,412	18,113,86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 5,237,254 千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6,156,577 千元),主要为应付工程款和供货商货款,因相关服务或货物尚未提供,该等款项尚未最后结清。

36、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煤炭销售款	1,259,183	1,184,707
预收煤机销售款	165,543	170,164
预收设备销售款	124,271	125,275
预收化工产品销售款	253,342	680,062
其他	79,140	208,681
合计	1,881,479	2,368,889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为 144,648 千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191,058 千元),主要为预收的煤机销售款,因相关业务尚未完成,该等款项尚未结清。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31,865	2,565,461	2,479,866	817,46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9,252	379,924	393,765	45,411
三、辞退福利	44,492	15,084	23,905	35,671
合计	835,609	2,960,469	2,897,536	898,542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89,139	1,958,767	1,901,897	446,009
二、职工福利费	39,203	110,638	94,287	55,554
三、社会保险费	59,806	181,164	184,869	56,101
其中: 医疗保险费	22,231	141,125	146,109	17,247
工伤保险费	11,204	25,630	26,542	10,292
生育保险费	26,371	10,070	8,044	28,397
其他保险	-	4,339	4,174	165
四、住房公积金	45,553	213,003	204,969	53,587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91,908	71,378	64,598	198,688
短期带薪缺勤	-	18	-	18
非货币性福利	-	-	-	-
六、其他短期薪酬	6,256	30,493	29,246	7,503
合计	731,865	2,565,461	2,479,866	817,46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2,453	323,130	342,326	33,257
2、失业保险费	5,749	11,780	9,802	7,727
3、企业年金缴费	1,050	45,014	41,637	4,427
合计	59,252	379,924	393,765	45,41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应付辞退福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内退福利	35,671	44,492
合计	35,671	44,492

38、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578,451	545,212
增值税	540,401	759,618
应交资源税	129,127	204,429
应交耕地占用税	28,736	28,736
应交教育费附加	28,254	27,6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321	26,721
应交矿产资源补偿费	22,355	22,325
应交采矿排水水资源费	15,757	18,013
个人所得税	9,897	18,167
其他	147,148	158,935
合计	1,527,447	1,809,787

39、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11,652	215,579
企业债券利息	805,658	580,5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993	5,128
吸收存款应付利息	10,280	12,329
合计	1,032,583	813,536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煤集团及下属子公司	529,745	233,464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355,970	99,150
合计	885,715	332,614

4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土地坍塌赔偿及迁村费	168,236	218,308
应付投资款	775,852	1,007,923
暂收代付款	399,291	829,896
股东垫款(注)	128,852	128,852
应付押金	85,904	102,047
应付工程质保金	513,054	555,126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258,961	339,115
应付劳务费	101,314	127,463
应付采矿权款	152,593	256,466
应付地方煤矿补偿款	187,547	200,600
应付分立往来款	7,765	78,076
其他	1,529,993	1,113,604
合计	4,309,362	4,957,476

注：本公司之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垫付的采矿权款 128,852 千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128,852 千元)。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为 2,495,865 千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2,753,648 千元)，系根据相关协议或约定尚未满足支付条件的款项。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附注七(45))	1,807,680	1,960,783
保证借款(附注七(45))	985,602	236,883
质押借款(附注七(45))	22,500	45,000
信用借款(附注七(45))	14,191,752	13,919,144
合计	17,007,534	16,161,810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融资券	3,000,000	3,000,000
吸收存款(注)	2,395,271	3,402,838
合计	5,395,271	6,402,838

注：该款项为本公司的子公司中煤财务吸收中煤集团下属公司的存款。吸收存款按年利率 0.35%-3.15% (2016 年 1-6 月：0.35%-3.25%) 计息。

短期融资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中煤能源 2016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100	2016 年 8 月 1 日	1 年	3,000,000	3,000,000	-	38,750	-	38,750	3,000,000
合计	/	/	/	3,000,000	3,000,000	-	38,750	-	38,750	3,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注1)	4,388,471	5,179,643
保证借款(注2)	7,771,514	2,287,576
质押借款(注3)	157,500	180,000
信用借款	46,845,378	52,011,524
减：一年以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抵押借款	(1,807,680)	(1,960,783)
保证借款	(985,602)	(236,883)
质押借款	(22,500)	(45,000)
信用借款	(14,191,752)	(13,919,144)
合计	42,155,329	43,496,933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 1：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银行抵押借款中 19,655 千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30,475 千元)系由本集团账面价值为 68,624 千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68,624 千元)的在建工程作抵押(附注七(20))，利息每 3 个月支付一次；

3,703,339 千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3,920,528 千元)系由本集团账面价值为 7,002,663 千元(原值：13,413,559 千元)固定资产(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6,874,633 千元，原值 12,070,118 千元)作抵押(附注七(19))，利息每 3 个月支付一次；

635,476 千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 1,148,640 千元)系由本集团账面价值为 687,291 千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 1,063,979 千元)的在建工程(附注七(20))和账面价值 147,356 千元(原值 249,060 千元)的固定资产(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为 430,377 千元,原值 627,696 千元)作抵押(附注七(19)),利息每 3 个月支付一次;

30,000 千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 无)系由本集团账面价值为 43,447 千元(原价 107,971 千元)的无形资产作抵押(附注七(25)),利息每 3 个月支付一次。

注 2: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 银行保证借款中 1,753,650 千元系由本公司与山西焦煤集团共同提供保证(2016 年 12 月 31 日: 2,113,650 千元), 利息每季度支付一次;

148,444 千元系由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担保(2016 年 12 月 31 日: 173,926 千元), 利息每季度支付一次; 5,869,420 千元系由本公司提供的担保, 利息每季度支付一次。

注 3: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 质押借款 157,500 千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 180,000 千元)系由本集团子公司北京中煤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对中煤张家口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账面价值为 180,000 千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 180,000 千元)的债权作为质押物。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 长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 4.48% (2016 年 12 月 31 日: 5.02%)。

46、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期票据	25,872,582	25,900,417
合计	25,872,582	25,900,417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其他调整	期末余额
201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00	2012 年 9 月 18 日	7 年	5,000,000	4,981,391	-	128,000	6,260	(128,000)	(12,000)	4,975,651
201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00	2013 年 7 月 23 日	7 年	5,000,000	4,982,844	-	131,500	6,254	(131,500)	(12,000)	4,977,098
2013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100	2013 年 9 月 16 日	7 年	5,000,000	4,980,228	-	140,000	6,138	(140,000)	(12,000)	4,974,366
201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00	2014 年 10 月 23 日	5 年	1,000,000	991,085	-	26,400	1,511	(26,400)	-	992,596
2015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00	2015 年 6 月 17 日	7 年	10,000,000	9,964,869	-	247,500	12,002	(247,500)	(24,000)	9,952,871
合计	/	/	/	26,000,000	25,900,417	-	673,400	32,165	(673,400)	(60,000)	25,872,582

(a) 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2]MTN213 号)核准, 本公司于 2012 年 9 月 18 日发行公司债券, 发行总额 5,000,000 千元, 债券期限为 7 年。此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 固定利率为 5.12%, 每年付息一次。

(b)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2]MTN213号)核准,本公司于2013年7月23日发行公司债券,发行总额5,000,000千元,债券期限为7年。此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固定利率为5.26%,每年付息一次。

(c)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2]MTN213号)核准,本公司于2013年9月16日发行公司债券,发行总额5,000,000千元,债券期限为7年。此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固定利率为5.60%,每年付息一次。

(d)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2]MTN213号)核准,上海能源于2014年10月23日发行公司债券,发行总额1,000,000千元,债券期限为5年。此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固定利率为5.28%,每年付息一次。

(e)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3]MTN358号)核准,本公司于2015年6月17日发行公司债券,发行总额10,000,000千元,债券期限为7年。此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固定利率为4.95%,每年付息一次。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采矿权款(注)	649,628	744,847
其他	50,144	42,58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52,593	256,466
合计	547,179	530,96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应付采矿权款主要为本集团尚未缴纳的采矿权资源价款。根据相关资源转让协议，该等款项将于 2021 年 4 月前陆续付清。应付采矿权款将于一年内交付的部分在其他应付款中列示（附注七（41））。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内退福利	101,295	115,428
减：将于一年内支付的部分	(35,671)	(44,492)
合计	65,624	70,936

将于一年内支付的应付内退福利在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进口装备退税款	68,401	600	1	69,000	/
合计	68,401	600	1	69,000	/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复垦、弃置及环境清理义务	1,378,108	28,921	57,675	1,349,354
减：将于一年内支付的预计负债	(25,758)	-	-	(19,950)
合计	1,352,350	-	-	1,329,404

51、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61,998	1,033,102	41,084	1,754,016	与资产及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761,998	1,033,102	41,084	1,754,016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合并范围 变动影响	其他 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 益相关
张煤机桥东区老厂区拆迁补偿款	49,489	1,015,236	-	-	-	1,064,725	与资产及收益相关
矿山工程机械研发制造基地项目	409,788	-	(9,984)	-	-	399,804	与资产及收益相关
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煤矿安全改造项目中央投资补助	29,720	-	-	-	-	29,720	与资产相关
煤矸石发电环保项目补贴	29,113	-	(1,719)	-	-	27,394	与资产相关
高端液压支架绿色制造技术改造项目	29,990	-	(3,041)	-	-	26,949	与资产相关
低速大转矩智能节能永磁驱动电机项目	18,860	-	-	-	-	18,860	与资产相关
一号井太西区通风系统改造	14,820	-	-	-	-	14,820	与资产相关
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木瓜界及930E区域供热系统改造工程)	10,810	-	-	-	-	10,810	与资产相关
其他	169,408	17,866	(24,426)	(1,849)	(65)	160,934	与资产及收益相关
合计	761,998	1,033,102	(39,170)	(1,849)	(65)	1,754,01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	------	-------------	------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人民币普通股	9,152,000	-	-	-	-	-	9,152,000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106,663	-	-	-	-	-	4,106,663
股份总数	13,258,663	-	-	-	-	-	13,258,663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变动增减					2016 年 6 月 30 日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人民币普通股	9,152,000	-	-	-	-	-	9,152,000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106,663	-	-	-	-	-	4,106,663
股份总数	13,258,663	-	-	-	-	-	13,258,663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 7,737,559 千股(2016 年 12 月 31 日:7,737,559 千股)，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58.36%(2016 年 12 月 31 日:58.36%)。

中煤集团持有的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7,481,644 千股已经于 2011 年 2 月全部解除锁定并上市流通。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 145,023 千股已经于 2014 年 2 月全部解除锁定并上市流通。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7,313,220	-	-	37,313,220
其他资本公积	-	-	-	-

-因取得原合营企业控制权增加的权益	138,024	-	-	138,024
-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除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权益变动	67,274	11,920	-	79,194
-对子公司丧失控制权(注)	-	-	8,742	(8,742)
-收购少数股东权益	604,307	-	-	604,307
-其他	14,775	-	-	14,775
合计	38,137,600	11,920	8,742	38,140,778

注：本期装备公司丧失对其子公司西安煤矿机械公司（以下简称“西煤机公司”）的控制权（详见附注八、4），装备公司将西煤机公司以前年度累积形成的资本公积 8,742 千元和专项储备 538 千元转入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9,280 千元。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6 月 30 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7,308,492	-	-	37,308,492
其他资本公积	-	-	-	-
因取得原合营企业控制权增加的权益	138,024	-	-	138,024
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除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权益变动	70,593	10,964	-	81,557
其他	20,635	-	5,860	14,775
合计	37,537,744	10,964	5,860	37,542,848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280	1,259	315	944	12,22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2,912)	11,358	-	11,358	(41,554)
对子公司丧失控制权	-	9,280	-	9,280	9,28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1,632)	21,897	315	21,582	(20,050)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发生金额			2016 年 6 月 30 日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2,902	(2,615)	(654)	(1,961)	10,941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5,725)	17,584	-	17,584	(58,141)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592)	-	(592)	(592)
合计	(62,823)	14,377	(654)	15,031	(47,792)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维简费	173,334	267,859	41,079	400,114
安全生产费	335,869	617,205	204,521	748,553
煤矿转产发展资金	543,521	-	4,149	539,372
可持续发展准备金	127,793	-	-	127,793
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	833	-	392	441
合计	1,181,350	885,064	250,141	1,816,273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6月30日
维简费	48,549	615,955	575,341	89,163
安全生产费	36,507	263,546	259,009	41,044
煤矿转产发展资金	1,176,967	-	455,016	721,951
可持续发展准备金	135,645	-	4,204	131,441
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	833	-	-	833
合计	1,398,501	879,501	1,293,570	984,432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030,608	-	-	4,030,608
合计	4,030,608	-	-	4,030,608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6月30日
法定盈余公积	3,992,822	-	-	3,992,822
合计	3,992,822	-	-	3,992,822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9,099,572	27,235,47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96,137	616,40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129,5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514,532	-
对子公司丧失控制权	-	(4,854)
其他	5,705	-
期末未分配利润	30,275,472	27,727,235

于2017年6月30日,未分配利润中包含归属于母公司的子公司盈余公积余额3,842,440千元(2016年12月31日:3,842,440千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6,640,107	22,871,362	26,019,458	17,948,098
其他业务	463,850	510,086	281,340	234,408
合计	37,103,957	23,381,448	26,300,798	18,182,506

(1). 按行业分析如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煤炭业务	30,583,029	18,506,238	18,549,438	12,869,765
煤化工	4,559,945	3,172,246	5,568,839	3,740,659
煤矿装备制造	2,252,445	1,941,609	1,835,053	1,452,899
其他业务	931,604	887,101	1,311,194	1,159,982
行业板块间抵销数	(1,686,916)	(1,635,832)	(1,245,066)	(1,275,207)
合计	36,640,107	22,871,362	26,019,458	17,948,098

(2).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销售材料	230,661	267,999	134,576	134,569
租赁收入	96,456	49,711	70,128	60,537
劳务收入	84,685	93,349	38,039	37,716
代理费收入	160	-	3,477	187
其他	51,888	99,027	35,120	1,399
合计	463,850	510,086	281,340	234,408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	28,78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0,600	74,375
教育费附加	130,208	61,127
资源税	808,951	393,400
关税(注)	3,206	31,489
土地使用税	60,317	-
房产税	69,723	-
车船使用税	780	-

印花税	35,395	-
其他	62,957	58,899
合计	1,312,137	648,072

注：按照进出口商品的关税完税价格乘以适用税率计算。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4,105,187	3,644,446
港杂费	577,574	497,825
职工薪酬	85,778	88,184
业务经费	12,829	15,875
劳务费	2,257	4,706
折旧费	12,438	12,876
装卸费	20,766	16,023
水电费	2,785	6,359
其他	148,065	139,693
合计	4,967,679	4,425,987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20,845	785,921
采矿排水水资源费	22,011	30,457
折旧及摊销费用	345,459	241,235
税金	10,803	150,776
研究开发费	50,807	16,039
劳务费	24,330	20,319
排污费	15,534	30,908
中介机构服务费	17,169	14,962
租赁费	30,249	34,570
其他	229,468	91,097
合计	1,566,675	1,416,284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884,402	2,422,514

减：利息收入	(317,004)	(404,258)
汇兑损失/(收益)	11,134	14,399
手续费	3,672	4,890
合计	1,582,204	2,037,545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00,079	19,797
存货跌价损失	1,259	27,896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215,891	42,691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493,551	-
其他	1,073	18,000
合计	811,853	108,384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88,917	270,04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43	929,307
成本法转化为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失	(4,190)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	6,906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269	-
其他	(43)	-
合计	390,096	1,206,261

69、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48	-

70、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41,001	1,131	141,00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41,001	1,131	141,001

政府补助	63,992	57,128	63,992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18,913	-	18,913
罚没收益	1,486	704	1,486
其他	18,759	20,349	18,759
合计	244,151	79,312	244,15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平朔稳岗补贴	12,708	-	与收益相关
矿山工程机械研发制造基地项目	9,984	9,984	与资产及收益相关
隐蔽灾害治理工程	7,250	-	与资产相关
矿产资源节约综合利用项目	4,017	3,816	与资产相关
外贸企业能力建设基金	4,000	-	与收益相关
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3,954	-	与收益相关
矿井安全生产监督物联网应用示范工程	2,800	-	与资产相关
三供一业补贴款	2,708	-	与收益相关
装备园锻造车间	2,300	2,300	与资产相关
节能减排补贴	2,195	-	与收益相关
其他	12,076	41,028	与资产或收益相关
合计	63,992	57,12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1、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8,665	4,262	48,66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8,665	4,262	48,665
资产报废损失	59,432	-	59,432
罚款支出	12,844	9,148	12,844
对外捐赠	2,275	32	2,275
其他	4,867	6,210	4,867
合计	128,083	19,652	128,083

72、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69,562	241,710
递延所得税费用	43,308	(393,077)
合计	1,112,870	(151,36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988,173	747,94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97,043	186,98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8,657)	(60,60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03,399)	(113,65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97,229)	(301,56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90,683	49,19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31)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4,371	90,639
税法允许抵扣的额外支出	(29,611)	(2,367)
所得税费用	1,112,870	(151,36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3、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74、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亏损)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亏损)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17年1-6月	2016年1-6月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亏损)	1,696,137	616,407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千股)	13,258,663	13,258,663
基本每股收益/(亏损)(元)	0.13	0.05
其中：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亏损)(元)	0.13	0.05

本公司无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亏损)等于基本每股收益(亏损)。

75、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5,395	77,365
经营性受限制银行存款的减少	-	165,747
代垫款	390,651	163,899
公司间往来款	-	51,956
其他	45,050	107,788
合计	441,096	566,75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煤集团存放在财务公司的存款的减少	1,007,567	2,324,119
其他	366,639	96,820
合计	1,374,206	2,420,939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3个月以上定期存款的减少	1,318,809	5,943,907
3个月以上定期存款及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130,657	446,013
收到的政府补助	1,033,701	670
陕西公司收回对禾草沟煤业的借款	200,000	100,000
收回对合营公司的借款	102,000	-
收回以前年度被处置子公司的代垫款	649,673	-
财务公司对中煤集团非上市公司的借款	2,450,000	1,330,000
股份本部收回对中天合创公司的委托贷款	-	3,100,000
焦化收回对九鑫的借款	-	14,216
平朔收回对上期处置的子公司的借款	-	27,506
华晋收回煤炭工业局资源整合抵押金	-	83,037
从被处置子公司收回的借款	-	1,560,227
合计	5,884,840	12,605,576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委托贷款/提供贷款	2,400,000	4,385,685

其他	149,744	-
合计	2,549,744	4,385,685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自少数股东借款	4,373	12,000
合计	4,373	12,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债券承销费用	58,200	62,550
支付收购少数股东股权款	157,981	-
合计	216,181	62,550

7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875,303	899,308
加：资产减值准备	811,853	108,38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869,401	2,994,188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500	851
无形资产摊销	320,439	229,90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2,280	11,3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904)	3,13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83,927	2,110,02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0,096)	(1,206,26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0,023)	(431,73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43,331	38,662
递延收益摊销	(34,075)	(51,66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9,301	(64,18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83,187)	(484,51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44,517)	(982,155)
经营性受限制的银行存款的减少	-	165,747
使用以前年度计提的专项储备	713,699	(361,0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36,232	2,979,99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应收票据支付设备工程款	714,258	667,437
应付票据支付设备工程款	542,081	883,763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644,397	14,357,79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893,779	11,195,66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50,618	3,162,12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3,644,397	9,893,779
其中：库存现金	862	98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640,795	9,299,33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741	593,458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644,397	9,893,779

77、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79、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3,051	6.7744	156,158
欧元	1,557	7.7496	12,068
澳元	93	5.2099	483
港元	-	8.6792	-
日元	-	0.0605	-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25	6.7744	849
其他应收款			
澳元	38	5.2099	198
应付账款			
美元	173	6.7744	1,171
澳元	-	5.2099	1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0、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1、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2、费用按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耗用及货物贸易成本	14,550,587	11,051,857
职工薪酬	2,607,444	2,748,390
折旧及摊销	3,223,620	3,236,315
维修支出	678,059	387,297
运输费用	4,114,728	3,669,552
港杂费	577,575	497,825
采矿排水水资源费	22,011	30,457
税金	10,803	150,776
研究开发费	50,807	24,962
租赁费	53,408	46,093
劳务费	26,587	25,025
其他费用	4,000,173	2,156,228
合计	29,915,802	24,024,777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西安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	-	未继续取得一致行动确认函	2017年1月1日	2017年1月1日未继续取得一致行动确认函	-	50%	261,320	261,320	-	不适用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装备公司和另外一位股东，各自持有西煤机 50%的股权。以前年度装备公司从西煤机另外一位股东取得一致行动确认函并将西煤机包含在装备公司的合并报表中。本期装备公司未取得一致行动确认函，因此从 2017 年 1 月 1 日起丧失了对西煤机的控制权。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构成一揽子交易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非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西北能源公司、天津中煤化于本期新设立。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装备公司	北京市、河北张家口市	北京市	制造业	100%	-	设立或投资
中煤焦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焦化控股”)	山西省太原市、天津市	北京市	制造业	100%	-	设立或投资
中国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开发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商品流通业	100%	-	设立或投资
中煤招标有限责任公司(“招标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服务业	100%	-	设立或投资
上海能源	江苏省沛县	上海市	采掘业	62.43%	-	设立或投资
朔州市格瑞特实业有限公司(“朔州格瑞特”)	山西省朔州市	山西省朔州市	电力生产和供应业	100%	-	设立或投资
华光资源	澳大利亚悉尼市	澳大利亚悉尼市	商品流通业	100%	-	设立或投资
平朔公司	山西省朔州市	山西省朔州市	采掘业	100%	-	设立或投资
广州中煤华南销售有限公司(“华南销售”)	广东省广州市	广东省广州市	商品流通业	100%	-	设立或投资
黑龙江煤化工	黑龙江省依兰县	黑龙江省依兰县	制造业	100%	-	设立或投资
中煤能源新疆煤电化有限公司(“新疆煤电化”)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州吉木萨尔县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州吉木萨尔县	制造业	60%	-	设立或投资
中煤能源哈密煤业有限公司(“哈密煤业”)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	制造业	100%	-	设立或投资
中煤陕西榆林能源化工有限公司(“陕西榆林”)	陕西省榆林市	陕西省榆林市	煤化工	100%	-	设立或投资
中煤鄂尔多斯能源化工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化工”)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	煤化工	100%	-	设立或投资
中煤兴安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兴安能源”)	内蒙古自治区乌兰浩特市	内蒙古自治区乌兰浩特市	煤化工	100%	-	设立或投资
山西中煤华晋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中煤华晋”)	山西省河津市	山西省太原市	采掘业	51%	-	设立或投资
山西蒲县中煤晋昶矿业有限公司(“晋昶矿业”)	山西省临汾市	山西省临汾市	采掘业	51%	-	设立或投资
山西蒲县中煤禹硕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禹硕矿业”)	山西省临汾市	山西省临汾市	采掘业	63%	-	设立或投资
内蒙古中煤远兴能源化工有限公司(“中煤远兴”)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	制造业	75%	-	设立或投资
中煤财务	北京市	北京市	金融业	91%	-	设立或投资
乌审旗蒙大能源环保有限公司(“蒙大环保”)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	废料处理业	0%	70%	设立或投资
中煤西北能源有限公司(“西北能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	制造业	100%	-	设立或投资
中煤化(天津)化工销售有限公司(“中煤化天津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煤化工	100%	-	设立或投资

山西中煤东坡煤业有限公司(“东坡煤业”)	山西省朔州市	山西省朔州市	采掘业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国煤炭销售运输有限责任公司(“运销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商品流通业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西中新唐山沟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唐山沟煤业”)	山西省大同市	山西省大同市	采掘业	8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朔州中煤平朔能源有限公司(“朔中能源”)	山西省朔州市	山西省朔州市	制造业	1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陕西南梁矿业有限公司(“陕西南梁”)	陕西省府谷县	陕西省府谷县	采掘业	55%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大同中煤出口煤基地建设有限公司(“大同出口煤”)	山西省大同市	山西省大同市	制造业	19%	4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鄂尔多斯市伊化矿业资源有限责任公司(“伊化矿业”)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	采掘业	51%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中煤蒙大新能源化工有限公司(“蒙大新能源”)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	煤化工	1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乌审旗蒙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蒙大矿业”)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	采掘业	66%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鄂尔多斯市银河鸿泰煤电有限公司(“银河鸿泰”)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	采掘业	78.84%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上海能源	37.57%	135,429	27,153	3,485,182
中煤华晋	49.00%	776,079	-	4,404,921
中煤财务	9.00%	13,471	-	335,917
蒙大矿业	34.00%	(44)	-	1,217,862
伊化矿业	49.00%	(955)	-	1,893,720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上海能源	2,662,305	11,869,837	14,532,142	2,971,629	1,856,821	4,828,450	2,711,067	12,070,065	14,781,132	3,265,231	1,998,361	5,263,592
中煤华晋	5,008,399	10,776,550	15,784,949	2,876,242	3,002,038	5,878,280	4,166,286	11,052,519	15,218,805	3,764,821	3,414,706	7,179,527
中煤财务	10,570,142	4,112,424	14,682,566	10,767,781	182,380	10,950,161	10,694,938	3,741,962	14,436,900	10,686,291	167,880	10,854,171
蒙大矿业	897,849	10,105,122	11,002,971	1,598,720	5,822,302	7,421,022	696,103	10,179,093	10,875,196	2,056,360	5,236,758	7,293,118
伊化矿业	701,373	9,276,018	9,977,391	1,550,905	4,561,754	6,112,659	314,528	9,580,653	9,895,181	1,466,746	4,561,753	6,028,499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上海能源	3,056,444	269,076	269,076	310,251	2,362,731	257,682	257,682	583,955
中煤华晋	4,218,777	1,902,748	1,902,748	1,835,432	1,789,719	269,712	269,712	1,065,557
中煤财务	276,106	149,676	149,676	(69,069)	318,200	143,291	143,291	(1,843,600)
蒙大矿业	14,788	(129)	(129)	(98,827)	8,945	(2,859)	(2,859)	(489,934)
伊化矿业	198	(1,950)	(1,950)	(193,069)	974	(182)	(182)	(146,692)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合营企业-						
禾草沟煤业	陕西延安市	陕西延安市	煤化工	-	50%	权益法
联营企业-						
中天合创公司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	煤化工	38.75%	-	权益法
延长榆能	陕西省榆林市	陕西省榆林市	煤化工	21.43%	-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禾草沟煤业	禾草沟煤业
流动资产	374,540	239,717
其中: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7,088	15,022
非流动资产	4,438,075	4,517,160
资产合计	4,812,615	4,756,877
流动负债	1,465,998	1,722,096
非流动负债	383,326	520,852
负债合计	1,849,324	2,242,948
少数股东权益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963,291	2,513,92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481,645	1,256,965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481,645	1,256,965
营业收入	1,024,340	437,238

净利润	427,702	(21,905)
综合收益总额	427,702	(21,90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	-

本集团以合营企业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为基础，按持股比例计算资产份额。合营企业财务报表中的金额考虑了取得投资时联营企业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影响。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中天合创公司	延长榆能	中天合创公司	延长榆能
流动资产	8,686,219	3,276,643	7,450,613	2,749,706
非流动资产	50,966,076	22,785,135	50,269,566	23,106,488
资产合计	59,652,295	26,061,778	57,720,179	25,856,194
流动负债	7,219,885	2,698,360	8,066,798	5,137,755
非流动负债	34,906,319	11,760,285	32,137,429	12,690,345
负债合计	42,126,204	14,458,645	40,204,227	17,828,100
少数股东权益	-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7,526,091	11,603,133	17,515,952	8,028,09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6,791,360	2,486,551	6,787,431	2,408,428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787,431	2,532,923	6,787,431	2,408,428
营业收入	-	5,366,411	-	4,716,975
净利润	-	578,497	-	525,751
综合收益总额	-	578,497	-	525,751

本集团以联营企业财务报表中的金额为基础，按持股比例计算资产份额。联营企业财务报表中的金额考虑了取得投资时联营企业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影响。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中煤集团	北京市	煤炭生产及贸易、煤化工、煤层气开发坑口发电、煤矿建设、煤机制造及相关工程技术服务	1,557,111	57.36%	57.36%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九(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与本集团发生关联交易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合营企业 -					
大同中新	山西省大同市	山西省大同市	煤炭生产及销售	5%	37%
旭阳焦化	河北省邢台市	河北省邢台市	焦炭制造及销售	45%	-
禾草沟煤业	陕西省延安市	陕西省延安市	煤炭生产及销售	-	50%
中煤科创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	煤矿机械制造	50%	-
联营企业 -					
京唐港公司	河北省唐山市	河北省唐山市	煤炭码头建设	21.00%	-
平朔煤研石	山西省朔州市	山西省朔州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33.00%	-
平朔路达	山西省朔州市	山西省朔州市	铁路运输	37.50%	-
中天合创公司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	煤化工	38.75%	-
中电神头	山西省朔州市	山西省朔州市	火力发电、热力生产和供应	20.00%	-
中煤艾尔竞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	制造销售洗选煤设备、矿业设备及相关配件;开展相关研发;提供上述产品的售后服务、维修保养和技术支持	49.00%	-
鄂州发电	湖北省鄂州市	湖北省鄂州市	电力生产和供应	10.00%	
中信码头	江苏省江阴市	江苏省江阴市	码头和其他港口设施经营的咨询;仓储服务	30.00%	-
平安化肥	山西省朔州市	山西省朔州市	铁路运输	29.71%	-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平朔煤炭工业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煤资源发展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北京中煤机械装备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煤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煤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国地方煤矿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煤南方能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上海中国煤炭大厦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上海中煤物资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煤黑龙江煤炭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国煤炭综合利用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煤能源香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煤集团山西华昱能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煤大同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	其他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接受煤炭出口代理服务	注(i)	572	366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采购材料、机器设备等	注(ii)	1,203,458	1,452,308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接受社会服务等	注(ii)	26,789	10,669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接受工程设计、建设及总承包服务	注(iii)	593,207	1,018,205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采购煤炭	注(v)	1,527,614	1,555,857
中煤集团	商标使用权	注(iv)	1元	1元
重要子公司的主要股东	煤矿基建工程和煤矿装备采购相关服务	注(vii)	-	1,206
平朔路达	接受铁路代管服务	市场价格	167,305	174,850
中信码头	港杂费用	市场价格	5,804	7,475
京唐港公司	港杂费用	市场价格	194,445	583,779
禾草沟煤业	采购煤炭	市场价格	50,986	35,502
大同中新	采购煤炭	市场价格	-	55
中天合创公司	采购煤炭	市场价格	677,189	154,020
禾草沟煤业	接受配套及社会服务	市场价格	163	-
中天合创公司	接受配套及社会服务	市场价格	707	-
平朔煤研石	采购材料及零配件	市场价格	-	17,780
中天合创公司	采购材料及零配件	市场价格	198,956	-
平安化肥	接受建设及技术服务	市场价格	9,671	-
张家口国润(注 viii)	采购材料及零配件	市场价格	-	37,00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销售材料、机器等	注(ii)	152,933	256,971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提供煤炭出口服务	注(ii)	11,292	4,468
重要子公司的主要股东	销售煤炭	注(vii)	205,425	154,435
中天合创公司	提供生产材料和辅助服务	市场价格	14,509	-
禾草沟煤业	销售机器及设备	市场价格	11,821	22,021
中天合创公司	销售机器及设备	市场价格	310,195	6,161
张家口国润(注 viii)	销售机器及设备	市场价格	-	60
大同中新	销售煤炭	市场价格	28	-
旭阳焦化	销售煤炭	市场价格	1,120	70,541
平朔煤矸石	销售煤炭	市场价格	82,863	-
中电神头	销售煤炭	市场价格	218,458	-
鄂州发电	销售煤炭	市场价格	348,047	214,879
中煤科创	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136	262
中天合创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60,201	-
中煤艾尔竞	销售材料及零配件	市场价格	575	123
中天合创公司	销售材料及零配件	市场价格	21,394	2,89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下述注(i)至注(vii)以及(3)注(ix)、(x)中的框架协议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4年第六次会议、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本公司聘请了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作为独立财务顾问,就下述框架下的关联交易条款是否公平合理、是否符合独立股东利益出具了独立性意见。

(i) 根据中国的法规,煤炭出口必须通过包括中煤集团在内的四家经授权企业进行。本公司通过2006年9月5日签订的《煤炭出口外销委托代理框架协议》指定中煤集团为其煤炭产品的出口销售代理。根据此协议,代理费用按照当时相关市场收费率确定,出口到中国台湾地区的代理费用额外加0.5美元/吨。该协议自2008年12月31日起生效,代理费每月支付。该协议到期后,本公司与中煤集团进行了续签,将协议有效期延至2017年12月31日。

(ii) 本公司和中煤集团于2006年9月5日签订了《综合原料和服务互供框架协议》。根据此协议,本公司和中煤集团之间相互提供材料和劳务。同时,本公司向中煤集团提供出口相关服务。本公司与中煤集团于2012年12月31日签订了《综合原料和服务互供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根据此协议,服务费率按照中煤集团代理出口每吨煤炭所收取的代理费的65%计算。上述两协议到期后,本公司与中煤集团进行了续签,将协议有效期延至2017年12月31日。

根据综合原料和服务互供框架协议,订约一方须按下列定价原则(及按下列次序)向另一方供应生产原料,以及社会及支持服务:

- 中国政府规定的价格;或
- 若无政府定价,则为中国政府所确定的指导价格;或
- 若既无政府定价亦无政府指导价格,则采用市场价(指与独立第三方交易的价格);或
- 若无以上任一条款可适用,则为各方协议的价格。协议的价格将根据作出有关供应服务所产生的合理成本,加上合理赚取的利润计算。

煤炭出口相关服务，就本公司向中煤集团提供出口其它客户的煤炭出口相关服务，中煤集团应付的服务费须按有关适用的市场价格确定。该等服务费确定为每吨出口煤炭产品离岸价格的 0.8%至 1.3%。该协议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到期后，本公司与中煤集团进行了续签，将协议有效期延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与中煤集团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签订了《综合原料和服务互供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根据此协议，服务费率按照每吨煤炭出口实际服务费的 65%计算。该协议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到期后，本公司于中煤集团进行了续签，将协议有效期限延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iii) 本公司和中煤集团于 2006 年 9 月 5 日签订了一项《煤矿建设及设计框架协议》，该协议到期后，本公司与中煤集团续签了协议，并将协议更名为《工程设计、建设及总承包服务框架协议》，有效期延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协议主要内容包括：

- 中煤集团向本公司提供工程设计、建设及总承包服务。
- 中煤集团承揽本公司分包的工程。
- 工程设计服务、建设服务及总承包服务均将采取公开招投标的方式确定服务提供方并确定价格。

(iv) 本公司与中煤集团于 2006 年 9 月 5 日签订了一项《商标使用许可框架协议》。中煤集团同意以每年 1 元人民币的对价许可本公司使用其未投入公司的部分注册商标。该协议有效期为 10 年，自 2006 年 8 月 22 日生效。该协议到期后，本公司与中煤集团于 2016 年 8 月 23 日进行了续签，将协议有效期延至 2026 年 8 月 22 日。

(v) 本公司与中煤集团于 2006 年 9 月 5 日签订了一项《煤炭供应框架协议》。根据该协议，中煤集团将促使中煤集团保留矿区生产的所有煤炭产品将独家供应予本公司，并已承诺不会向任何第三方销售任何该等煤炭产品。

本期本公司与中煤集团进行了续签，将协议有效期限延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与中煤集团于 2017 年 4 月 27 日签订了《煤矿供应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

根据煤炭供应框架协议补充协议，本公司须按下列定价原则向中煤集团采购中煤集团保留矿区生产的煤炭产品：

- 长期协议煤炭价格根据环渤海动力煤价格指数及中国煤炭运销协会中国煤炭价格指数厘定，并根据指数的变化情况每月进行调整；煤炭现货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厘定并进行即期调整。

(vi) 中煤财务和中煤集团于 2014 年 3 月 18 日签订了一项《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根据此框架协议，本公司在营业范围内为中煤集团提供金融服务。该协议有效期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自 2014 年 3 月 18 日生效。

该协议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到期后，本公司与中煤集团进行了续签，将协议有效期限延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于 2016 年 6 月 21 日，考虑到财务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当前资金存量以及公司和中煤集团未来的资金需求，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对上述关联交易的年度上限进行修订。2015 年至 2017 年的年供贷款与融资租赁服务总额上限为 930,000 万元。

(vii) 本公司与山西焦煤集团于 2014 年 10 月 23 日签订了一项《煤炭等相关产品及服务供应框架协议》，根据该协议，本公司将向山西焦煤集团购买煤炭等相关产品及接受服务而山西焦煤集团将向本公司购买煤炭等相关产品及接受服务，该协议有效期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自 2014 年 10 月 23 日生效。

本公司与山西焦煤集团于 2017 年 4 月 27 日签订《煤炭等相关产品及服务供应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

根据煤炭等相关产品及服务供应框架协议，本公司和山西焦煤集团须按下列定价原则购买煤炭等相关产品及接受服务：

- 煤矿基建工程和煤矿装备采购须采用招投标程序定价；
- 煤炭供应须按照相关市场价格定价。

(viii) 装备公司全资子公司张煤机于 2016 年收购国润（张家口）工业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60% 股权，自 2016 年 10 月 1 日起将其转为子公司核算。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平朔路达	铁路	59,195	55,76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中煤集团之子公司	土地 (ix)	24,934	28,042
中煤集团之子公司	房屋 (x)	21,780	27,421
中煤集团	房屋 (x)	18,727	13,487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ix) 1 本公司和中煤集团于 2006 年 9 月 5 日签订了一项《土地使用权租赁框架协议》，根据此框架协议，从中煤集团租赁若干土地作为正常的经营和辅助之用，每三年参照市场价格对年租金进行审核和调整，协议有效期为 20 年。2015 年至 2017 年度的年租金总额上限为 6,100 万元。

注(x) 本公司和中煤集团于 2006 年 9 月 5 日签订了一项《房屋租赁框架协议》，根据此框架协议，从中煤集团租赁若干位于中国境内的物业和房产，作为正常的经营和辅助之用，每三年可由双方协商并参考当时的市场价格对年租金进行调整。2014 年，双方重新签订了《房屋租赁框架协议》，有效期至 2024 年 12 月，2015 年至 2017 年的年租金总额上限为 10,500 万元。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山西平朔煤矸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6,600	2008 年 12 月 19 日	2020 年 12 月 18 日	否
山西平朔煤矸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008 年 12 月 24 日	2020 年 12 月 23 日	否
陕西延长中煤榆林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3,528,085	2013 年 4 月 28 日	2025 年 4 月 28 日	否
中天合创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2,734,450	2016 年 5 月 25 日	满足担保协议约定的条件	否
禾草沟煤业	125,000	2015 年 11 月 29 日	2025 年 9 月 1 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方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天合创公司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	23,278
中天合创公司	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	-	1,550,000
中天合创公司	关联方偿还贷款	-	1,550,000
禾草沟煤业	关联方偿还贷款	200,000	350,000
禾草沟煤业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32,689	48,662
旭阳焦化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3,958	7,049
旭阳焦化	关联方偿还贷款	102,000	-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吸收存款减少	1,007,567	2,132,318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吸收存款利息费用	24,147	16,709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提供贷款	2,400,000	2,730,000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集团之子公司偿还贷款	2,450,000	1,330,000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提供贷款利息收入	40,091	21,222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委托贷款代理费收入	261	-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考附注八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740	1,996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1,164,869	(28,167)	1,161,806	(19,920)
	天津炭金	-	-	2,619	(2,619)
	平朔煤矸石	3,985	-	10,560	-
	中电神头	158,274	-	78,306	-
	中天合创公司	350,989	(1,888)	148,787	(410)
	旭阳焦化	16,203	-	4,133	-
	大同中新	26,974	-	26,941	-
	鄂州发电	65,039	-	1,405	-
	禾草沟煤业	41,584	-	45,989	-
	中煤艾尔竟	188	(49)	299	-
	北京中水长	6,262	(1,849)	6,262	-
	中煤科创	63	-	-	-
	华晋公司	3,974	(33)	-	-
	西煤机公司	21,534	-	-	-
	小计	1,859,938	(31,986)	1,487,107	(22,949)
其他应收款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83,678	(9,844)	680,800	(32)
	平朔路达	12,339	-	5,877	-
	平安化肥	7,500	-	1,739	(1,739)
	平朔煤矸石	2,165	-	1,765	-
	京唐港公司	2,258	-	-	-
	舟山煤电	132	-	290	-
	天津炭金	-	-	7,843	(7,843)
	中天合创公司	994	-	2,253	-
	中煤艾尔竟	12,665	-	9,865	-
	禾草沟煤业	1,050,000	-	1,250,000	-
	东日升	636,642	-	610,118	-
	旭阳焦化	-	-	102,000	-
	西煤机公司	3,024	-	-	-
	合计	1,811,397	(9,844)	2,672,550	(9,614)
预付账款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354,288	-	95,468	-
	中天合创公司	17,107	-	6,187	-
	西煤机公司	1,920	-	-	-
	合计	373,315	-	101,655	-
应收股利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	-	17,656	-
	大同中新	8,926	-	8,926	-
	北京中水长	715	-	715	-
	西煤机公司	76,437	-	-	-
	旭阳焦化	-	-	28,756	-
	平朔煤矸石	647	-	17,950	-
	中煤华能	12,639	-	-	-
	小计	99,364	-	74,003	-

其他流动资产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1,138,500		1,188,000	-
应收利息	中煤集团子公司	2,429	-	28,680	-
	禾草沟煤业	1,563	-	2,005	-
	小计	3,992	-	30,685	-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811,800	-	911,370	-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中煤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	2,639,444	3,385,556
	京唐港公司	10,165	11,135
	中煤艾尔竞	13,227	-
	中信码头	4,233	544
	延安禾草沟	173	-
	中煤科创	2,901	2,721
	中天合创公司	202,847	151,337
	西煤机公司	26,754	-
	小计	2,899,744	3,551,293
其他应付款	中煤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	618,282	571,275
	华晋公司	765	-
	中信码头	2,824	-
	中煤科创	-	34
	禾草沟煤业	-	320
	小计	621,871	571,629
预收款项	中煤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	924	30,953
	中天合创公司	-	50,177
	平安化肥	-	3
	平朔路达	-	-
	中煤科创	-	53
	延长榆能	86	-
	华晋公司	19	-
	小计	1,029	81,186
应付利息	中煤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	10,280	12,464
应付股利	中煤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	529,745	233,464
其他流动负债	中煤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	2,395,271	3,402,838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中煤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	182,380	167,88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1) 采购商品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4,334	4,365

(2) 接受劳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446,955	560,246

(3) 租赁收入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834,538	885,980

(4) 担保承诺

于 2015 年 10 月 27 日，本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决议，批准本公司按照持股比例为中天合创公司的银团贷款提供本金额为人民币 170.5 亿元及应计利息和其他费用等的担保。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提供人民币 127 亿元的担保。

于 2015 年 10 月 27 日，本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决议，批准陕西榆林按照持股比例为禾草沟煤业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9 亿元的连带责任担保。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陕西榆林已提供人民币 1.25 亿元的担保。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机器设备	3,817,081	3,721,960
土地使用权	1,015,955	1,610,165
合计	4,833,036	5,332,125

(2) 经营租赁承诺事项

根据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本集团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汇总如下：

√适用□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85,592	114,650
一到二年	56,085	56,085
二到三年	56,085	56,085
三年以上	644,974	673,016
合计	842,736	899,836

(3) 对外投资承诺事项

1、根据 2012 年 8 月 16 日签订的协议，本公司与中国铁路建设投资公司以及其他 14 家公司约定共同出资设立蒙西华中。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作为持股 10% 的股东，已支付出资额 14.13 亿元，以后年度承诺投资额为 52.84 亿元。

2、根据本公司与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西海姿焦化有限公司（“海姿焦化”）于 2011 年 6 月 29 日签订的协议，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支付 1.68 亿元作为收购晋昶煤矿 51% 的煤炭资源及矿权权益对价的一部分，并于以后年度在满足特定条件后支付剩余对价 3.11 亿元。

3、根据本公司与海姿焦化于 2011 年 6 月 29 日签订的协议，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支付 2.59 亿元作为收购禹硕煤矿 63% 的煤炭资源及矿权权益对价的一部分，并于以后年度在满足特定条件后支付剩余对价 4.81 亿元。

4、根据 2006 年 7 月 15 日签订的协议，本公司与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其他 3 家公司约定共同出资设立中天合创公司。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作为持股 38.75% 的股东，已对中天合创公司投资 67.87 亿元，以后年度承诺投资额为 4.81 亿元。

5、根据 2008 年 5 月 28 日签订的协议，本公司与呼和浩特铁路局以及其他 7 家公司约定共同出资设立蒙冀铁路有限责任公司。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作为持股 5% 的股东，已支付出资额 14 亿元。以后年度承诺投资额为 1 亿元。

6、根据 2011 年 12 月 23 日签订的协议，本公司与呼和浩特铁路局以及其他 7 家公司约定共同出资设立呼准鄂铁路有限责任公司。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作为持股 10% 的股东，已支付出资额 2.66 亿元，以后年度承诺投资额为 8.19 亿元。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a) 未决诉讼

本集团为若干诉讼事项的被告人，亦为日常业务过程中产生的其他法律程序的原告人。尽管目前未能决定该等诉讼或其他法律程序的结果，管理层相信，所产生的任何责任将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或经营业绩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b) 对外担保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太原煤气化	251,800 千元的借款本金、利息以及太原煤气化应向银行支付的与借款有关的款项(如有)	2012 年 10 月 29 日	2021 年 1 月 31 日	正在履行
华晋公司	424,641 千元的借款本金、利息以及华晋公司应向银行支付的与借款有关的款项(如有)	2008 年 3 月 28 日	2022 年 12 月 20 日	正在履行
		2008 年 3 月 28 日	2023 年 12 月 20 日	
		2012 年 11 月 21 日	2027 年 11 月 20 日	
丰沛铁路股份有限公司(“丰沛铁路”)	14,065 元的借款本金、利息以及丰沛铁路应向银行支付的与借款有关的款项(如有)	2013 年 11 月 21 日	2024 年 4 月 20 日	正在履行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总裁办公会为本集团的主要经营决策者，负责审阅本集团的内部报告以评估业绩和配置资源。

本集团的报告分部是提供各种产品和服务的企业或企业组，主要经营决策者据此决定分部间的资源配置和业绩评估。本集团根据不同产品和服务的性质、生产流程以及经营环境对该等分部进行管理。除了少数从事多种经营的实体外，大多数企业都仅从事单一业务。该等企业的财务信息已经分解为不同的分部信息呈列，以供主要经营决策者审阅。

本集团的报告分部主要包括：煤炭分部、煤化工分部、煤矿装备分部以及金融分部：

- (i) 煤炭—煤炭的生产和销售；
- (ii) 煤化工—煤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 (iii) 煤矿装备—煤矿机械装备的生产和销售；
- (iv) 金融分部—为本集团及中煤集团下属企业提供存款、贷款、票据承兑与贴现及其他金融服务。

另外，与铝、电力生产、设备贸易代理服务、招标服务和其他不重大的制造业务相关的分部汇总披露在其他分部。

本集团主要经营决策者依据税前利润评价分部经营业绩。本集团按照对独立第三方的销售或转移价格，即现行市场价格，确定分部间销售和转移商品之价格。分部信息以人民币计量，同主要经营决策者所用的报告币种一致。

分部资产及分部负债，是指经营分部日常活动中归属于该经营分部的资产和负债，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应交税费及预缴税费。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及2017年6月30日分部信息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煤炭分部	煤化工分部	煤矿装备分部	金融分部	其他分部	非经营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分部业绩:								
营业收入	30,809,513	4,576,179	2,484,443	-	974,315	-	1,740,493	37,103,957
其中:				-				
对外交易收入	29,442,392	4,563,050	2,348,557	-	749,958	-	-	37,103,957
分部间交易收入	1,367,121	13,129	135,886	-	224,357	-	1,740,493	-
主营业务成本	(18,506,238)	(3,172,246)	(1,941,609)	-	(887,101)	-	(1,635,832)	(22,871,362)
利息收入	67,674	49,581	3,298	276,106	2,620	617,233	699,508	317,004
利息费用	(633,523)	(464,350)	(45,635)	(58,909)	(8,856)	(1,371,657)	(698,528)	(1,884,402)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883	272,071	(12,432)	-	-	119,395	-	388,917
资产减值损失	(551,052)	(215,885)	(44,279)	(9,822)	(786)	-	(9,971)	(811,853)
折旧费和摊销费	(1,978,363)	(841,943)	(189,996)	(788)	(196,740)	(15,790)	-	(3,223,620)
利润总额	4,000,207	313,795	29,873	199,596	(220,625)	(760,621)	(425,948)	3,988,173
所得税费用	(1,148,572)	(55,632)	3,058	(49,920)	(58,427)	212,131	15,508	(1,112,870)
净利润	2,820,987	258,163	32,931	149,676	(248,404)	(548,490)	(410,440)	2,875,303
分部资产及负债								
分部资产	131,281,047	48,644,874	16,994,616	4,778,194	12,677,417	33,112,097	4,145,336	243,342,909
分部负债	37,927,353	22,906,513	5,922,583	2,554,811	4,886,693	68,700,370	4,130,604	138,767,719
折旧费和摊销费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费用	-	-	-	-	-	-	-	-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2,662,192	605,528	522,972	-	-	11,023,073	-	14,813,765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3,557,113	331,527	89,142	-	5,158	6,379	-	3,989,319

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分部信息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煤炭分部	煤化工分部	煤矿装备分部	金融分部	其他分部	非经营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分部业绩								
对外交易收入	17,945,341	5,585,604	1,777,054	-	992,799	-	-	26,300,798
分部间交易收入	754,744	12,979	153,938	-	350,504	-	1,272,165	-
主营业务成本	(12,869,765)	(3,740,659)	(1,452,899)	-	(1,159,982)	-	(1,275,207)	(17,948,098)
利息收入	25,158	61,450	6,507	318,200	3,161	753,212	763,430	404,258
利息费用	(717,509)	(524,341)	(46,413)	(110,635)	(11,505)	(1,774,018)	(761,907)	(2,422,514)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损失)/收益	37,574	18,837	2,182	-	4	211,451	-	270,048
资产减值损失	(30,082)	(11,501)	(14,204)	(3,920)	(30,132)	(4,465)	14,080	(108,384)
折旧费和摊销费	(1,898,457)	(930,065)	(190,715)	(784)	(198,678)	(17,616)	-	(3,236,315)
利润/(亏损)总额	(21,026)	1,042,864	176,967	191,119	304,437	(967,486)	(21,066)	747,941
所得税费用	(85,381)	20,871	(11,318)	(47,828)	(8,535)	293,071	9,513	151,367
净利润/(亏损)	(106,407)	1,063,735	165,649	143,291	295,902	(674,415)	(11,553)	899,308
分部资产及负债								
资产总额	129,904,809	50,038,299	17,644,136	6,008,183	7,039,922	33,062,329	(1,848,893)	241,848,785
负债总额	44,823,583	24,378,814	5,835,650	3,583,547	2,873,601	60,240,405	(1,847,300)	139,888,300
折旧费和摊销费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费用	-	-	-	-	-	-	-	-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2,424,305	547,308	37,273	-	356	11,019,486	-	14,028,728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8,832,716	2,182,876	194,573	150	438,249	(33,926)	-	11,614,638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期后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发行公司债券：

于 2017 年 7 月 20 日，本公司发行的第一期公司债券金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期限为 5 年，年利率为 4.61%。于第三年年末，本公司可选择调整剩余两年利率（确定后将保持不变），而剩余两年利率发生变化时，投资者也可选择向本公司出售部分或全部公司债券。

发行短期债券：

于 2017 年 7 月 24 日，本公司发行的 2017 年第一期短期债券金额为 30 亿元，期限为 365 天，年利率为 4.53%。

兑付到期短期融资券：

本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3 日按时兑付 2016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30 亿元。

注册中期票据：

本公司于 2017 年 8 月成功注册中期票据 100 亿元。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2,898,042	3,425,119
减：坏账准备	15,403	15,403
应收账款净额	2,882,639	3,409,716

(1). 应收账款总额账龄分析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2,847,765	3,359,193
一到二年	3,841	9,106
二到三年	2	55,492
三到五年	45,107	-
五年以上	1,327	1,328
合计	2,898,042	3,425,119

(2).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98,019	100%	15,380	1%	2,882,639	3,425,096	100%	15,380	0%	3,409,716
一般信用组合	293,049	10%	15,380	5%	277,669	49,939	1%	15,380	31%	34,559
其他信用组合	2,604,970	90%	-	-	2,604,970	3,375,157	99%	-	-	3,375,15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	0%	23	100%	-	23	0%	23	100%	-
合计	2,898,042	100%	15,403	1%	2,882,639	3,425,119	100%	15,403	0%	3,409,71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经评估，没有需要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形。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248,010	-	-	-	-	-
2 至 3 年	-	-	-	49,939	15,380	31%
3 至 4 年	45,039	15,380	34%	-	-	-
合计	293,049	15,380	5%	49,939	15,380	3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其他信用组合分析如下：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其他信用组合的应收账款为 2,604,970 千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3,357,157 千元)，对方单位为往来频繁客户，信用情况良好，预计将于一年内全部收回，因此未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无核销的应收账款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2,487,353	-	86%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总额账龄分析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一年以内	154,969	18,028
一到二年	2,021	41,146
二到三年	13,566	516
三到四年	1,971	2,323
四到五年	9,027	9,258
五年以上	709,576	704,040
	891,130	775,311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4,924	5%	44,924	100%	-	44,924	6%	44,924	1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46,196	95%	17,158	2%	829,038	713,219	92%	-	-	713,219
一般信用组合	42,643	5%	17,158	40%	25,485	-	-	-	-	-
其他信用组合	803,553	90%	-	-	803,553	713,219	92%	-	-	713,21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	0%	10	100%	-	17,168	2%	17,168	100%	-
合计	891,130	100%	62,092	7%	829,038	775,311	100%	62,092	8%	713,21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A公司	44,924	44,924	100%	(注)
合计	44,924	44,924	/	/

注:本公司结合账龄与对方公司的业务情况,对其计提了全额坏账准备。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垫款	621,907	633,115
保证金及押金	1,106	1,026
其他	268,117	141,170
减:坏账准备	(62,092)	(62,092)
合计	829,038	713,21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A公司	代垫款	555,508	五年以上	63%	-
B公司	代垫款	90,000	五年以上	10%	-
C公司	代垫款	70,291	一年以内	8%	-
D公司	代垫款	44,924	五年以上	5%	(44,924)
E公司	代垫款	38,380	五年以上	4%	-
合计	/	799,103	/	90%	(44,924)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9,369,626	984,150	78,385,476	78,719,626	984,150	77,735,47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1,033,338	-	11,033,338	11,029,751	-	11,029,751
合计	90,402,964	984,150	89,418,814	89,749,377	984,150	88,765,227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本期宣告分派 的现金股利
装备公司	7,690,767	-	-	7,690,767	-	-
焦化控股	239,985	-	-	239,985	(911,477)	-
开发公司	99,534	-	-	99,534	-	-
招标公司	57,019	-	-	57,019	-	-
上海能源	2,337,767	-	-	2,337,767	-	45,119
朔州格瑞特	450,189	-	-	450,189	-	-
华光资源	203,109	-	-	203,109	-	-
平朔公司	24,013,027	-	-	24,013,027	-	-
华南销售	10,000	-	-	10,000	-	-
黑龙江煤化工	2,483,128	-	-	2,483,128	-	-
新疆煤电化	480,000	-	-	480,000	-	-
哈密煤业	614,766	-	-	614,766	-	-
陕西榆林	9,369,060	-	-	9,369,060	-	-
鄂尔多斯化工	4,193,426	-	-	4,193,426	-	-
兴安能源	427,327	-	-	427,327	(72,673)	-
中煤华晋	1,626,986	-	-	1,626,986	-	-
东坡煤业	1,111,489	-	-	1,111,489	-	-
朔中能源	191,019	-	-	191,019	-	-
陕西南梁	289,185	-	-	289,185	-	-
大同出口煤	33,347	-	-	33,347	-	-
伊化矿业	1,994,077	-	-	1,994,077	-	-
蒙大新能源	3,199,231	-	-	3,199,231	-	-
蒙大矿业	2,764,663	-	-	2,764,663	-	-
银河鸿泰	6,605,678	-	-	6,605,678	-	-
晋昶矿业	25,500	-	-	25,500	-	-
运销公司	3,214,585	-	-	3,214,585	-	-
唐山沟煤业	467,569	-	-	467,569	-	-
禹硕矿业	31,500	-	-	31,500	-	-
中煤远兴	781,543	-	-	781,543	-	-
中煤财务	2,730,000	-	-	2,730,000	-	-
中煤化天津公司	-	500,000	-	500,000	-	-
西北能源公司	-	150,000	-	150,000	-	-
合计	77,735,476	650,000	-	78,385,476	(984,150)	45,11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大同中新	-	-	-	-	-	-	-	-	-	-	-
甘肃天大	195,097	-	-	(1,288)	-	-	-	-	-	193,809	-
小计	195,097	-	-	(1,288)	-	-	-	-	-	193,809	-
二、联营企业											
中煤华能	290,795	-	-	4,555	-	568	12,639			283,279	-
京唐港公司	361,579	-	-	19,709	-	-	22,902			358,386	-
舟山煤电	788,498	-	-	6,785	-	-	81,358			713,925	-
中天合创公司	6,787,431	-	-	-	-	-	-			6,787,431	-
延长榆能	2,408,428	-	-	123,972	-	523	-			2,532,923	-
中电神头	197,923	-	-	(34,338)	-	-	-			163,585	-
小计	10,834,654	-	-	120,683	-	1,091	116,899			10,839,529	-
合计	11,029,751	-	-	119,395	-	1,091	116,899			11,033,33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422,783	20,499,543	14,187,787	13,344,281
其他业务	1,939	84	3,394	2,059
合计	21,424,722	20,499,627	14,191,181	13,346,340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销售煤炭产品	15,399,946	14,767,608	10,238,127	9,571,424
销售煤化工产品	6,022,837	5,728,510	3,949,660	3,771,841
其他	-	3,425	-	1,016
合计	21,422,783	20,499,543	14,187,787	13,344,281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5,119	278,234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9,395	211,452
合计	164,514	489,686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1-6月	2016年1-6月
净利润	(317,490)	(160,938)
加：资产减值准备	-	4,465
固定资产折旧	11,331	13,279
无形资产摊销	4,633	4,5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3	2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
财务费用(减：收入)	742,215	1,021,328
投资损失(减：收益)	(164,514)	(489,686)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170,311)	(214,728)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376,738	143,11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496,006	186,17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489,508)	(524,4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0,897)	(16,875)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2,33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3,99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843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32,68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26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处置收益	5,269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收益	143
所得税影响额	(42,74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4,998
成本法转换为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损失	(4,190)
合计	124,078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5	0.13	0.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1	0.12	0.12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净利润		净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按中国会计准则	1,696,137	616,407	87,755,163	85,919,580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专项储备及相关递延税调整(a)	581,926	(393,128)	254,365	319,819
股权分置流通权调整(b)	-	-	(155,259)	(155,259)
政府补助调整(c)	1,855	1,855	(35,245)	(37,100)
按国际会计准则	2,279,918	225,134	87,819,024	86,047,040

(a). 专项储备及相关递延税调整：专项储备包括维简费、安全费、煤矿转产发展资金、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和可持续发展准备金。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本集团计提专项储备时，计入生产成本及股东权益中的专项储备，对属于费用性质的支出于发生时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对属于资本性的支出于完工时转入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全额确认累计折旧，相关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计提专项储备作为未分配利润拨备处理，相关支出在发生时予以确认，并相应将专项储备转回未分配利润。

(b). 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非流通股东由于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支付给流通股股东的对价在资产负债表上记录在长期股权投资中；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作为让与少数股东的利益直接减少股东权益。

(c). 在中国会计准则下，属于政府资本性投入的财政拨款，计入资本公积科目核算。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上述财政拨款视为政府补助处理。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本公司董事长亲笔签名并由公司盖章的2017年半年度报告文本
	载有本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由公司盖章的会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本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在联交所网站发布的2017年中期业绩公告文本

董事长：李延江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7年8月23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